

标段编号：2506-440305-04-01-273374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兴海大道与疏港路交界处边坡治理项目第三方监测（含自
动化监测）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2月11日

目 录

1 投标人资信标信息汇总表（不评审）	4
1.1 企业营业执照	8
1.2 企业资质情况	9
2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情况（不评审）	10
2.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15
2.2 技术负责人（审核） 张伟帆	23
2.3 技术顾问 左人宇	26
2.4 审定人 李红波	29
2.5 现场负责人 杨文兵	33
2.6 监测工程师 潘启钊	36
2.7 监测工程师 许建瑞	40
2.8 监测工程师 黄明辉	44
2.9 监测工程师 刘锡儒	47
2.10 监测工程师 阮灿辉	52
2.11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56
2.12 监测工程师 张明民	59
2.13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61
2.14 监测工程师 尹邵层	64
2.15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67
2.16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70
2.17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炬	72
2.18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76
3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评审）	80
3.1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	82
3.2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88
3.3 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98
3.4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105
3.5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工程第三方监测	110
3.6 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第三方监测	116

3.7 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	123
3.8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27
3.9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第三方监测	132
3.10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39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评审）	144
4.1 拟派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执业资格或职称、社保等证明材料	146
4.2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154
5 履约评价（不评审）	208
5.1 万科东海岸北侧挡墙自动化监测服务	209
5.2 瑞声科技高端精密制造产业总部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210
5.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3 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	211
5.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听海路站-西丽火车站（不含）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 15001 标	240
5.5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267
5.6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基坑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269
6 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不评审）	271
6.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 查询截图	272
6.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查询截图	273
6.3 “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警示” 查询截图	274
6.4 “信用中国” 查询截图	275
7 其他	278
7.1 企业信誉	278
7.2 科技创新能力	287
7.3 行业知名度	290

1 投标人资信标信息汇总表（不评审）

资信标信息汇总表

序号	资信要素	有关要求或说明	证明文件要求	基本情况汇总 (投标人如实填写)	响应页码
1	企业资质情况	企业资质情况	提供资质证书扫描件	资质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P9
2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情况	提供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人员配备情况	提供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服务人员配备表及相关证明文件。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共计 <u>18</u> 人，其中注册执业资格 <u>7</u> 人，高级职称 <u>9</u> 人、中级职称 <u>7</u> 人、助理职称 <u>2</u> 人。	P10-79
3	企业近五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5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5项，只计取前5项业绩）。	注：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扫描件（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工程投资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1、在建工程+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056.58</u> 万元； 2、在建工程+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326.27</u> 万元； 3、在建工程+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98.13</u> 万元； 4、在建工程+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工程规模 <u>176.06</u> 万元； 5、在建工程+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58.82</u> 万元； 6、在建工程+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208.79</u> 万元；	P80-143

				<p>7、在建工程+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76.72</u> 万元；</p> <p>8、在建工程+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工程规模 <u>158.48</u> 万元；</p> <p>9、在建工程+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43.69</u> 万元；</p> <p>10、在建工程+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15.41</u> 万元。</p>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只计取前3项业绩）。	业绩证明材料为合同扫描件（含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合同金额、双方签字盖章页等）、项目负责人任职证明文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p>1、在建工程+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326.27</u> 万元；</p> <p>2、在建工程+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98.13</u> 万元；</p> <p>3、在建工程+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58.82</u> 万元；</p> <p>4、在建工程+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工程规模 <u>158.48</u> 万元；</p> <p>5、在建工程+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规模 <u>115.41</u> 万元；</p> <p>6、在建工程+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工程监测+工程规模 <u>87.57</u> 万元。</p>	P144-207

5	履约评价	<p>投标人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推）所承接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3项，超过3项计前3项）</p>	<p>提供履约评价证明扫描件（须由建设单位盖章，并体现评价等级及评价时间）。</p>	<p>1、项目名称：万科东海岸北侧挡墙自动化监测服务，建设单位：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东海岸物业服务中心，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日期：2024年9月9日；</p> <p>2、项目名称：瑞声科技高端精密制造产业总部项目基坑监测工程，建设单位：瑞声声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评价等级：优秀，评价日期：2024年3月15日；</p> <p>3、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建设单位：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评价等级：2022年度优胜（93.78分）、2022年第四季度（92.33分）、2022年第二季度（94.56分），评价日期：2023年01月07日、2023年01月07日、2022年07月26日；</p> <p>4、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听海路站-西丽火车站（不含）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15001标，建设单位：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评价等级：2024年度优胜、2025年第一季度第三方监测排名第二、2025年第三季度第三方监测排名第三，评价日期：2025年1月14日、2025年4月15日、2024年10月14日；</p> <p>5、项目名称：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建设单位：深圳市深</p>	P208-270
---	------	--	--	---	----------

				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评价等级:良好(86分),评价日期:2023年11月17日-2024年12月31日; 6、项目名称: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基坑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建设单位: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评价等级:良好(87分),评价日期:2024年7月31日-2025年3月31日。	
6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投标人的不良行为记录情况按以下网站查询为准: (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 http://jzsc.mohurd.gov.cn/home ;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http://zxgk.court.gov.cn/ ; (3) 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警示 http://zjj.sz.gov.cn/bsfw/cxzy/ ; (4) 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备注: 投标人提供以上网站查询证明材料截图,且以近一年信息为准。招标人将在入围、定标前一个工作日再次复核。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P271-277	

提示:

1、为提高工作效率,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要求如实填写此表,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扫描精度在100DPI及以上),如未如实填报此表资料或填报资料与证明材料扫描件不符或扫描件模糊不清,招标人可作无效资料处理。

2、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违规事实参与投标的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相关规定处理。

1.1 企业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1.2 企业资质情况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建立时间	1991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金	3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2034777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144043047-6/1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单位负责人	李红波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贤能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0126-kj		

业 务 范 围
<p>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p>
 No.BF 0092524

2 拟派本项目服务团队情况（不评审）

拟派项目服务团队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或执业注册资格）	主要承担过的项目
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1989.11	博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测绘师	李凯，2018年6月30日毕业于浙江大学的岩土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2、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项目 3、福利中心三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4、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5、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2	技术负责人（审核）	张伟帆	1981.07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	张伟帆，2009年6月20日毕业于中山大学的固体力学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2、坪山区石井街道项目（G13305-0046宗地）第三方监测 3、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3	技术顾问	左人宇	1973.10	博士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左人宇，2001年8月30日毕业于浙江大学的土木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2、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3、深圳市南山区K102-0043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或执业注册资格）	主要承担过的项目
4	审定人	李红波	1982.10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	李红波，2009年3月30日毕业于河海大学的岩土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2、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3、深圳市南山区K102-0043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5	现场负责人	杨文兵	1992.02	本科	工程师	杨文兵，2014年7月1日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的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3、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6	监测工程师	潘启钊	1984.11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潘启钊，2010年6月25日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的工程力学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3、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4、深圳市南山区K102-0043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7	监测工程师	许建瑞	1967.07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许建瑞，2001年6月18日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的岩土工程，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或执业注册资格）	主要承担过的项目
8	监测工程师	黄明辉	1986.09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黄明辉，2010年6月23日毕业于吉林大学的土木工程，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9	监测工程师	刘锡儒	1989.12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黄明辉，2010年6月23日毕业于吉林大学的土木工程，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0	监测工程师	阮灿辉	1993.10	本科	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阮灿辉，2016年6月13日毕业于郑州大学的土木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2、坪山区石井街道项目（G13305-0046宗地）第三方监测 3、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1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1984.10	本科	工程师	黄向科，2010年1月1日毕业于郑州大学的土木工程，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或执业注册资格）	主要承担过的项目
12	监测工程师	张明民	1985.03	硕士	工程师	张明民，2010年6月25日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的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3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1986.07	本科	工程师	马真海，2012年1月30日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的土木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3、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4	监测工程师	尹邵层	1995.01	本科	工程师	尹邵层，2017年6月23日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理工学院的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5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1985.12	本科	工程师	邓志宇，2008年7月1日毕业于吉林大学的地球科学学院地质学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或执业注册资格）	主要承担过的项目
16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1995.01	本科	助理工程师	吕佳政，2019年6月24日毕业于青岛理工大学的土木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7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炬	1993.07	本科	助理工程师	罗文炬，2017年6月29日毕业于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的土木工程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8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1985.06	专科	高级工程师	刘轶博，2008年6月23日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的建筑工程技术专业，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注：

1. 投入本项目服务团队情况表由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配备，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的职称证（或执业注册资格证书）及毕业证原件扫描件，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截标前6个月，项目机构其他人员须提供截标前3个月，由社保局出具的盖有社保局章的社保证明扫描件。
2.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2.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2日 - 2026年03月21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h3> <h3>注册执业证书</h3>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姓名: 李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1月27日		
注册编号: AY20205300557		
聘用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27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09.22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李凯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683*****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 所在单位 名称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88618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45634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26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2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v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442022202301298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5月1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v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205300557 电子证书编号：AY2020530055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4304-AY02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v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李凯

证书编号 AY20530055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8151

发证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MY00019167
No.



https://rsurveyor.ch.mnr.gov.cn/XZSP/login.ered?reqCode=checkchzz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李凯

身份证号: 370683198911271914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44403012(00)

执业印章编号: 244403012(00)

注册有效期: 2027-09-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李凯

证书编号：244403012(00)



证书流水号：85235

有效期至：2027-09-20



注册测绘师

Registered Survey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职业资格。



姓名：李凯

证件号码：370683198911271914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11月

批准日期：2023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2309072440000007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凯

身份证号：3706831989112719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7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浙江大学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编号: 103351201801120011

研究生 **李凯**，性别 **男**，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生，于
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
学习，修完直接攻博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
过，准予毕业。

浙江大学

校长

吴朝晖



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凯

社保电脑号：649879437

身份证号码：370683196911271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8.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8.55
合计			25256.41	12618.32			13770.72	5071.88			1090.1		455.92	1070.64		288.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eeb6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2 技术负责人（审核） 张伟帆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伟帆

身份证号：130623198107162417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岩土工程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4897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张伟帆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七月十六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 固体力学
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中山大学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05581200902002368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伟帆

社保电脑号：649800266

身份证号码：1306231981071624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1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2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3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4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5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6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7388.75	13730.0			13770.72	5071.88			1120.85		525.55	1130.24			317.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44ec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3 技术顾问 左人宇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2日
- 2026年03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左人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 AY20064400067

聘用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11月13日-2027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9.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51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左人宇

证书编号 AY064400067



NO. AY0004065

发证日期 2006年06月30日



左人宇 于2017 年
10 月，经 广东省地质勘
查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岩土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
级）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1800101032172 号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博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020215

研究生 左人宇 性别 男，
一九七三年十月九日生，于一九九八
年九月至二〇〇一年八月在
土木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3 年，修完博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潘文蔚

培养单位:

二〇〇一年八月三十日

编号: 10335120010112027

2.4 审定人 李红波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红波

身份证号：410522198210173718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32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李红波 性别 男，一九八二年 十 月 十七 日生，于
二〇〇六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三 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学习，学制 2.5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河海大学

校(院、所)长：

王秉

证书编号：102941200902000103

二〇〇九年 三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红波

社保电脑号：621397414

身份证号码：4105221962101737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16.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7778	482.24	155.56	1	5160	25.8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160	7.22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2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7.22	5160	41.28	10.32
2024	03	705194	5160.0	774.0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4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5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6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14.45	5160	41.28	10.32
2024	07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8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09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0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1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4	12	705194	5160.0	825.6	412.8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3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4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5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6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7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8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09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0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5	12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2026	01	705194	5160.0	877.2	412.8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5160	20.64	5160	41.28	10.32
合计			30444.0	15273.6			13770.72	5071.88			1150.3			586.56	1230.24		342.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7969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5 现场负责人 杨文兵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文兵

身份证号：640321199202021714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道路与桥梁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4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783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北京交通大学

北京交通大学

毕业证书

姓名: 杨文兵

学号: 100047201406103043



杨文兵

中国·北京·北京交通大学制

编号: 100047201406103043

学生 杨文兵, 性别 男, 一九九二年二月二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三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学院 公路工程与管理 专业 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宁滨

校长:

校名: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010001934-0055-000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文兵

社保电脑号：648427679

身份证号码：6403211992020217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12964	77.78	25.93	1	2757	13.79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757.0	385.98	220.56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57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57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1399.89	11324.08			3454.04	1151.47			1042.21						233.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5c1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6 监测工程师 潘启钊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5日 - 2026年03月24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h3> <h3>注册执业证书</h3>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姓名: 潘启钊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1月02日		
注册编号: AY20144401059		
聘用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2月13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9.25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潘启钊

证书编号 AY144401059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5898

发证日期 2014年10月30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潘启钊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 工程力学

专业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

校(院、所)长：

证书编号：118451201002090002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二十五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潘启钊

身份证号：441882198411020610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6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124806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潘启钊

社保电脑号：625328990

身份证号码：4418821984110206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14.51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7778	482.24	155.56	1	4650	23.25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650	6.51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2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6.51	4650	37.2	9.3
2024	03	705194	4650.0	697.5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4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5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6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3.02	4650	37.2	9.3
2024	07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8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09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0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1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4	12	705194	4650.0	744.0	372.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1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2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3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4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5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6	705194	4650.0	790.5	37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650	18.6	4650	37.2	9.3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7583.75	13834.0			13770.72	5071.88			1127.35		823.69	130.24		317.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e5dd61002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7 监测工程师 许建瑞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06月13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h3> <h3>注册执业证书</h3>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姓名:许建瑞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67年07月29日		
注册编号:AY20133100552		
聘用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12月10日-2028年12月09日		
个人签名:  许建瑞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7010810900463	
签名日期:2025.12.15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许建瑞

证书编号 AY13310055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4455

发证日期 2013年10月30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

No. 00156790

研究生 许建瑞 性别 男，
一九六七年七月二十日生，于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〇〇一年五月在
岩土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院、所)长:

培养单位: 太原理工大学

二〇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编号: 10112120010200104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许建瑞

身份证号：140104196707291315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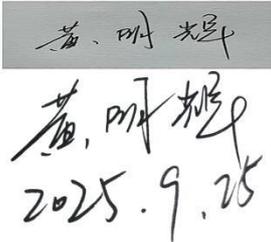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24030011984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2.8 监测工程师 黄明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5日 - 2026年03月24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h3> <h3>注册执业证书</h3>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姓 名: 黄明辉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9月10日		
注册编号: AY20244402201		
聘用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22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9.25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黄明辉

证书编号 AY244402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6381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黄明辉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九 月 十 日生，于 二〇〇六
年 九 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 月在本校 建设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吉林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831201005003800

二〇一〇年 六 月 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明辉

身份证号：45072119860910321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岩土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6503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明辉 社保电脑号: 631397402 身份证号码: 4507211986091032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19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0	19.1	4775.0	38.2	11.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0	19.1	4775.0	38.2	11.55
合计			23612.8	11749.36			13770.72	5071.88			1062.1			376.88	863.44	251.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9e5debbf6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9 监测工程师 刘锡儒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2日
- 2026年03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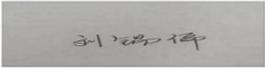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刘锡儒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2月30日
注册编号: AY20244402203
聘用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22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9.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3)
11010810900461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锡儒

证书编号 AY24440220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6383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2日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刘锡儒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 十二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一三年 九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月在岩土工程专业学习，学制 三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培养单位：广州大学

校(院、所)长：

邵采荣

证书编号： 110781201602000498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锡儒

身份证号：430524198912305275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124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锡儒

社保电脑号：644880795

身份证号码：4305241989123052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3612.8	11749.36			13770.72	5071.88			1062.1			882.64		256.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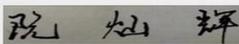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cc75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705194
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10 监测工程师 阮灿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6日 - 2026年06月14日		
<h3>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h3> <h3>注册执业证书</h3>		
<p>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p>		
姓名: 阮灿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年10月21日		
注册编号: AY20224402027		
聘用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2月11日-2028年12月1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16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1日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阮灿辉

证书编号 AY224402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32872

发证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阮灿辉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十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深圳大学

校长：[Signature]

证书编号：105901201605003116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阮灿辉

身份证号：445121199310213656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岩土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34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2.11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p>本证书由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编号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Hena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e bearer's qualification of any profession and speciality herein completed.</p>	<h2>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 职业资格证书 (中级)</h2>  <p>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p> <p>编号: N° 00314852</p>
--	---

<p>从事专业 Speciality</p> <p>地质</p> <hr/> <p>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Qualifications</p> <p>工程师</p>	
<p>评审组织 Organization Of Evaluator</p> <p>洛阳市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p>	<p>姓名 Full Name</p> <p>黄向科</p>
<p>评审通过时间 Time Of Adoption</p> <p>2014.12</p>	<p>性别 Sex</p> <p>男</p>
<p>发证单位 Issuing Authority</p> <p>洛阳市人民政府</p>	<p>出生年月 Birthdate</p> <p>1984.10</p>
<p>文件号</p> <p>洛职政〔2015〕2号</p>	<p>籍贯 Native Place</p> <p>河南</p>
	<p>工作单位 Work Unit</p> <p>洛阳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p>
	<p>证书编号 Credentials No.</p> <p>C03042140900002</p>
	<p>2015 年 3 月 16 日</p>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黄向科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月十五日生，于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一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郑州大学

校（院）长： 申长雨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002号

证书编号： 104595201005000545

二零一零年 一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黄向科

社保电脑号：803792034

身份证号码：4103811984101535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0732.98	10942.96			3454.04	1151.47			1024.3		301.48	38.72		219.5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7aef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12 监测工程师 张明民

 (发证单位钢印)	姓名	张明民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03	
发证单位 (公章) 	工作单位	贵州省地研局-05地研队	
	系列	工程专业 地研	
发证时间	2012年	中级职务 任职业资格	工程师
证书编号	黔中地研20120014	评审组织	贵州省工程技术人员中级评审委员会
		任职业资格 时 间	2012年12月27日
		审批单位	贵州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研究生 张明民 性别男，1985年3月18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 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专业学习，学制叁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毕业论文答辩通过。

培养单位：中国地质大学

校(院、所)长：

张锦文

证书编号：104911201002006576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明民

社保电脑号：644135190

身份证号号码：4307231985081948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8.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8.55
合计			24176.41	12042.32			13770.72	5071.88			1062.1						288.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1bfc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13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马真海

身份证号：6224271986072323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铁道建筑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5年8月1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交通运输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50300326478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5年9月28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真海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七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九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一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岩土工程)专业 2.5 年制 专升本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917201205154022

二〇一二年一月三十一日



2.14 监测工程师 尹邵层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尹邵层

身份证号：13018319950118226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324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尹邵晨** 性别 **女**，一九九五年一月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河北科技大学理工学院**

院长：



证书编号：134091201705002481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尹邵层 社保电脑号: 647630682 身份证号码: 13018319950118226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0519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7778	482.24	155.56	1	2757	13.79	2757	8.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757.0	413.55	220.56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757	3.8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3.86	2757	22.06	5.51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7.72	2757	22.06	5.51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8.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2815.4	11324.08			13770.72	5071.88			1042.21		344	11.84		238.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9179m)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15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志宇

身份证号：2104021985120502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岩土工程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848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普通高等学校

结业证书



学生 邓志宇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十二月 五 日生，于 二〇〇四
年 九月至二〇〇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地球科学学院
地质学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准予结业。

校 名： 吉林 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831200805006112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志宇

社保电脑号：642629364

身份证号码：21040219651205021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12964	77.78	25.93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48.0	256.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11.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11.55
合计			22702.98	11749.36			6584.55	2464.25			1062.1		378.58	363.44		251.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8caek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



2.16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吕佳政

身份证号：42110219950131041X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土木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0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603792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吕佳政 性别 男 ,一九九五年 一 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青岛理工大学

校(院)长:

谭新森

证书编号: 104291201805002255

二〇一九年 六 月二十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2.17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炬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罗文炬

身份证号：44148119930729003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土木工程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20030060376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9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罗文炬**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九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 校(院)长：**何春林**



证书编号:126221201705004209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文炬

社保电脑号：647414039

身份证号码：4414811993072900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36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1.03	2520	22.06	5.51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11.03	2757	22.06	5.51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75	19.1	4775	38.2	5.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75	19.1	4775	38.2	5.55
合计			22100.8	10942.96			13770.72	5071.88			1024.3					216.9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d8c6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18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轶博

身份证号：2302021985061620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108463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1）0004178

姓 名：刘轶博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5年06月16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11年05月06日

有 效 期：2023年02月13日 至 2026年05月0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4日



《建设工程安全主任》任职培训证书



刘轶博 同志：

于 2016 年 09 月 19 日至 09 月 22 日
在深圳市建设培训中心参加《建设工程安全主任》任职
培训班，经考核合格，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深建培证 AQ160054

2016 年 09 月 28 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轶博 性别 男 ， 1985 年 06 月 16 日生，于 2005 年 09 月
至 2008 年 06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黑龙江科技学院

校（院）长： 魏国刚

证书编号：102191200806000195

2008 年 06 月 23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轶博

社保电脑号：621903009

身份证号码：2302021965061620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2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4.48	3200	25.6	6.4
2024	03	705194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4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5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6	705194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8.96	3200	25.6	6.4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200	12.8	3200	25.6	6.4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23612.8	11749.36			13770.72	5071.88			1062.1		376.56	663.44		251.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ed8fe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3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评审）

投标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近五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 (上限 5 项)	1	项目名称：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 工程规模：1056.58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02.23
	2	项目名称：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挡墙部分边坡监测、桥梁监测 工程规模：326.27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2.04.01
	3	项目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地铁隧道位移监测、人工巡视监测、永久性自动化监测设备的采购 工程规模：198.13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4.01.19
	4	项目名称：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基坑及土石方监测、主体沉降监测、位移监测 工程规模：176.06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11.17
	5	项目名称：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桥梁监测 工程规模：158.82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2.12.23
	6	项目名称：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 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范围：边坡挡墙监测、地铁隧道监测、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构)物及周边地下管线监测、桥梁施工过程监测 工程规模：208.79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11.03

7	<p>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隧道监测 工程规模：176.72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2.04.11</p>
8	<p>项目名称：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基坑等周边线管、道路监测 工程规模：158.48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4.11.19</p>
9	<p>项目名称：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地铁隧道监测、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构)物及周边地下管线监测、建筑物主体沉降监测 工程规模：143.69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11.03</p>
10	<p>项目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基坑监测、建筑(构)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 工程规模：115.41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2023.05.30</p>

说明：

- 1、提供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业绩）。
- 2、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及工程规模、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盖章页）扫描件等，以上扫描件应为原件扫描件。

3.1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

盐	项目编号:2023 -
工	合同编号: <u>业</u> 合字- <u>6223</u>
务	流水号: <u>9679</u>

15-JC-202110-06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正本

合同

工程名称: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

发包人: 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_____

工程监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

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盐田区建筑工程事务署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深圳市、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经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安全隐患指挥部第二十七次会议、区工务署署长办公会 2023 年第 3 次会议议定，委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第三方监测服务。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

投资来源：政府资金 100%

项目概况：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程西侧边坡位于深圳市盐田区永安北一街西北侧，边坡中心点坐标 X=133392.8309，Y=25443.3266。边坡坡脚为正在施工的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及公交总站，交通便利。根据现场调查，滑坡变形体平面上大致呈圆椅形，后缘高程约 128.60m，前缘有两处剪出口，西侧未发现明显变形，东侧二线公路有明显裂缝。滑坡体后缘宽约 150m，前缘宽约 170m，纵长约 168m，面积约为 28370m²，平均厚约 17m，体积约 482300m³，滑坡体主滑方向约 130°，属中型中层滑坡。2021 年 9 月 10 日，第二级边坡锚杆（索）孔施工，9 月 11 日边坡东侧上部发现格构梁沿施工缝位置出现错位及贯穿裂缝；坡顶上部 105m 处二标段生活区内（128m 标高）地面出现裂缝，至 9 月 17 日裂缝逐日变大，裂缝宽度最大处达 10cm；坡下标高 80m 及 75m 处亦发现长达 30m 和 10m 的岩土体剪出特征。为保护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盐田公交车站、盐田港普洛斯国际物流园及盐田

港看守所的安全，有必要对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开展第三方监测服务工作。

计划列项：在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一期计划中列支。

第二条 编制依据

- 2.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2 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规范、规程和规定；
- 2.3 其他有关资料。

第三条 工作范围及内容

3.1 本合同项目的工作范围包括：

(1)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项目包含滑坡应急期（2021年9月18日至2022年1月9日）、滑坡治理施工期（2022年1月10日-2023年3月31日）和滑坡治理工程施工及竣工后两年监测期（2023年4月1日-2025年4月1日）三个阶段的监测。

滑坡应急期（2021年9月18日至2022年1月9日）监测工作内容包括不限于：GNSS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全站仪水平位移沉降监测、裂缝监测、深部水平位移监测、雨量监测、视频监测、声光报警监测、地表水流量监测、无人机三维倾斜摄影、自动化监测预警平台建设、人工巡查及监测运维服务等；

滑坡治理施工期（2022年1月10日-2023年3月31日）工作内容包括不限于：GNSS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全站仪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深部水平位移监测、抗滑桩桩身水平位移监测点埋设、桩身钢筋应力监测点埋设、裂缝监测、雨量监测、视频监测、声光报警监测、地表水流量监测、地下水位监测点埋设、自动化监测设备二次拆装、无人机三维倾斜摄影、人工巡查及监测运维服务等。因受现场滑坡治理施工进度影响，此阶段2022年1月10日-2022年1月31日监测工作内容继续沿用滑坡应急期阶段监测工作内容。

滑坡治理工程施工及竣工后两年监测期（2023年4月1日-2025年4月

1日) 工作内容包括不限于: GNSS 水平位移沉降监测、边坡水平位移沉降监测、深部水平位移监测、抗滑桩桩身水平位移监测、锚索轴力监测、裂缝监测、雨量监测、视频监控、声光报警监测、地表水流量监测、地下水位监测、自动化监测设备二次拆装及监测运维服务等

(2)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及各项验收等后续服务工作。(具体范围以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监测任务书为准)。

3.2 乙方应完成本项目的现场监测及报告编制工作, 并承担政府主管部门要求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监测任务。

3.3 监测报告工作内容:

(1) 合同签订后, 乙方应立即组织本项目监测人员踏勘现场, 开展详尽的资料收集、调查摸底工作;

(2)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等完成现场监测工作, 并出具监测报告。

3.4 工期: 以甲方要求所规定的时间或期限为准。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报告文件

4.1 监测报告 8 套。报告及说明应采用中文。

4.2 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及验收等所需的相关文件及电子文档。

第五条 费用及其支付

5.1 合同费用

5.1.1 经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安全隐患指挥部第二十七次会议、区工务署署长办公会 2023 年第 3 次会议议定, 本合同监测费为暂定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伍拾陆万伍仟柒佰柒拾肆元陆角陆分(小写: 人民币 1056.577466 万元)。合同费用主要按照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根据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安全隐患指挥部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的相关专家咨询建议、专家评审意见、相应应急处置要求及滑坡隐患综合治理设计文件要求等内容确定监测服务工作量, 并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计价取费办法进行计算, 盐田港拖车综合服务中心后方山体滑坡隐患综合治理抢险

15.5 附件：第三方监测预算书

甲方（盖章）：深圳市盐田区建筑
工程事务署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乙方（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
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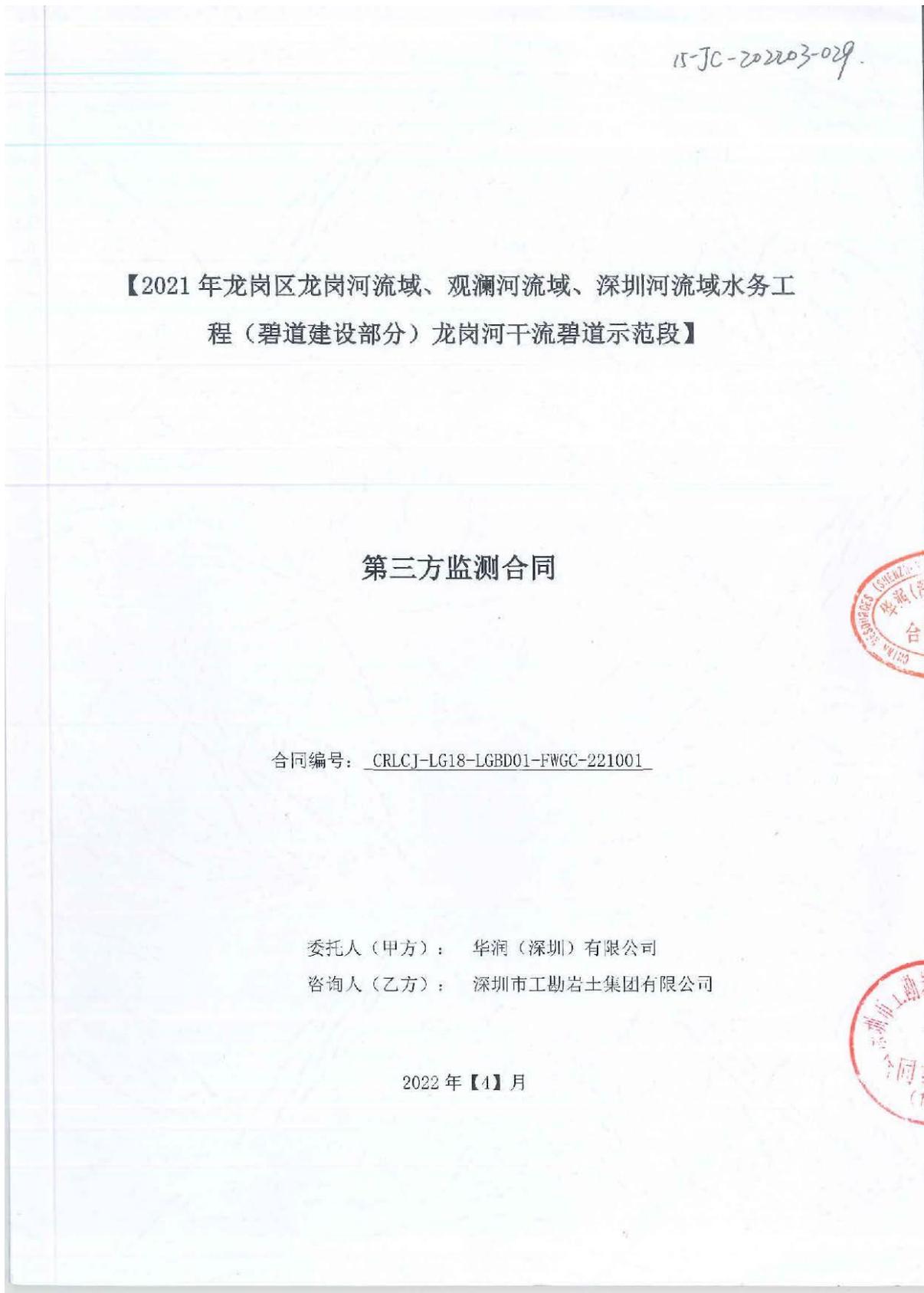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开户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帐号：44201514500056371649

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2月23日

3.2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FWGC-22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
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联系人：张伟帆

联系电话：0755-83695859

电子邮箱：25197399@qq.com

传真：0755-83695439

鉴于：

1、本合同的签署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就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

道建设部分)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

2、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本合同；合同履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遗。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3、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本合同的全部内容，乙方无任何异议。

4、乙方承诺具备完成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技术知识和相应资格条件。

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针对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监测专项技术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工程简介：龙岗河干流碧道全长 20.77 公里，西起荷康路，东至富坪中路，是深圳都市型骨干碧道。项目定位为一级碧道，涉及面积约 317 公顷。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262291.86 万元。示范段从吉祥南路桥至福宁桥，长度约 4.9 公里，建筑总面积约 4026 平方米，可研批复投资约 7.76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时光谷、时代水湾、常青崖、筑梦坞、珍珠滩、跃鳞湾、碧新园、龙口湿地、龙鳞水岸、水源广场、九龙广场、碧道馆等重要节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堤防级别为 1 级。工程建设内容及范围以深圳市龙岗区发改部门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 工程内容

2.1 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挡墙部分：周边道路沉降、管线沉降和位移、建（构）筑物沉降和位移（含深层水平位移）、水位监测、边坡支护结构沉降和位移、土钉墙顶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灌注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微型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含深层水平位移）。新建挡墙的沉降和位移，同时包括位移观测基准点的建立和维护。

2) 桥梁部分：在施工过程中对 2 座桥梁结构进行施工控制，对关键部位进行实时

监测，桥梁施工控制的主要内容有：施工过程的现场监测，包括主梁、拱肋应力与温度量测、湿度测量，主梁、拱肋、拱座等几何变形测量，索力测量。

本工程具体监测范围及内容以经本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为准。

2.2 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具体情况说明：

2.2.1 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

2.2.2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监测工作量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工程质量要求

3.1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的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等必须达到以下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19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16	
3	建筑变形测量规程	JGJ/T 8-2016	
4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5	深圳地区建筑深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20	
6	锚杆喷射混凝土支护技术规范	GB50086-2015	
7	深圳地区桩基质量检测技术规程	SJG09-2007	
8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	JGJ94-2008	
9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1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8	
1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2-2018	
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J50300-2013	
14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GB50164-2011	
15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7	
1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6.19 维护知识产权，除非甲方同意，不得向甲方之外的其他单位提供技术成果的数据。

6.20 对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应按照国家法律缴纳有关税款；

6.21 为驻地第三方监测项目部提供办公设施，以确保后勤有保障；

6.22 乙方每次到现场监测应进行签到，接受监理考勤，考勤表须每周及时向甲方汇总确认。

6.23 付款前，乙方需向业主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的差额，且不超过中标金额的10%。履约保函金额为：326271.63元。

6.24 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前，应提供专用帐户报甲方有关部门备案，以便合同费用的顺利支付。

6.25 甲方因付款审批影响支付进度，乙方予以谅解，承诺不会就此向甲方索赔。

6.26 基坑监测需满足深建质安[2020]14号文要求及政府各相关主管部门最新要求，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另外计取。

第七条 合同价款和结算价款

7.1 合同价款：业主将支付乙方暂定共计人民币 叁佰贰拾陆万贰仟柒佰壹拾陆元贰角伍分（大写）（即 RMB 3262716.25 元），增值税率 6%，不含税合同价为 3078034.20 元。

7.2 结算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结合现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7.3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第八条 价款支付方式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中国 深圳 市签署: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韩慕川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附件五：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
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
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技术要求

一、 工程概况

龙岗河干流碧道全长 20.77 公里，西起荷康路，东至富坪中路，是深圳都市型骨干碧道。项目定位为一级碧道，涉及面积约 317 公顷。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262291.86 万元。根据《关于研究生态环境和水务工作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2021〕3 号），龙岗河干流碧道改由区政府投资建设，龙岗段和坪山段分别由龙岗区和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

示范段从吉祥南路桥至福宁桥，长度约 4.9 公里，建筑总面积约 4026 平方米，可研批复投资约 7.76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时光谷、时代水湾、常青崖、造梦坞、珍珠滩、跃鳞湾、碧新园、龙田湿地、龙鳞水岸、水源广场、九龙广场、碧道馆等重要节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堤防级别为 I 级。工程建设内容及范围以深圳市龙岗区发改部门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 工程范围及工期要求

2.1 工程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示范段长约 4.9 公里，设计范围上游位吉祥南路桥，下游至福宁路桥（桩号：LG4+400.00 至 LG9+0）示范段位于龙岗河中段，工程周边环境请投标单位自行安排现场踏勘，考虑其监测困难因素。

挡墙部分

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周边道路沉降、管线沉降和位移、建（构）筑物沉降和位移（含深层水平位移）、水位监测、边坡支护结构沉降和位移、土钉墙墙顶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灌注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微型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含深层水平位移）。新建挡墙的沉降和位移。同时包括位移观测基准点的建立和维护。具体监测范围及内容以经本项目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及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为准。

主要工作量暂估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监测次数（2天一次，暂按6个月计算）
1	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点	点·次	159	14310
2	边坡沉降位移监测点	点·次	9	810
3	基坑周边及道路沉降监测点	点·次	152	13680
4	基坑周边重要建构筑物监测点	点·次	449	40410
5	地下水位监测（监测点埋深15m）	点·次	44	39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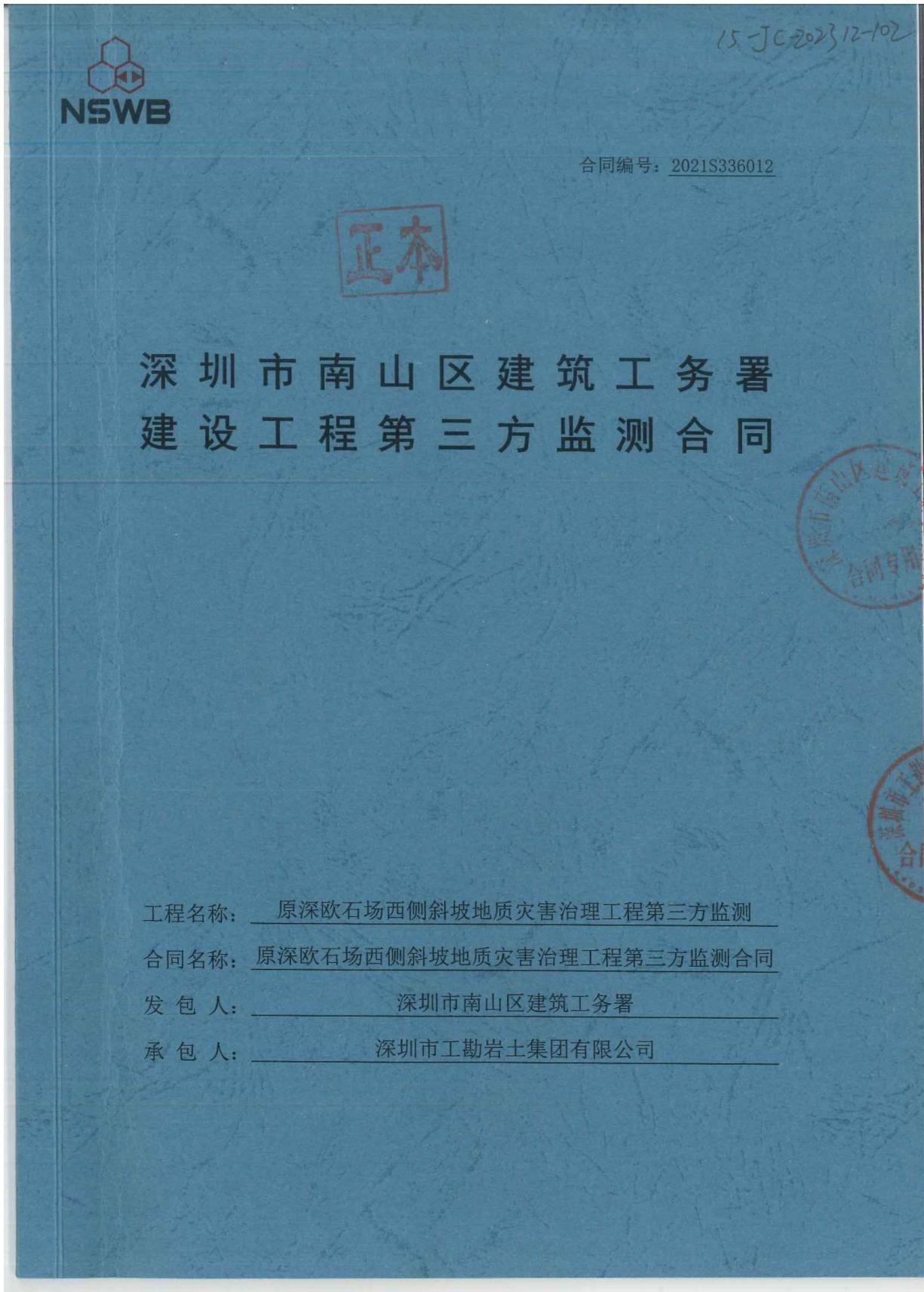
实际工作量依据经本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及监测单位提交的监测报告等文件确定。

2.2 工程技术规范及工程资料

依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技术文件的要求，工程监测需满足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令、法规的要求（但不限于），如标准及规范要求有不同则以较严格者为准。本监测工程依据的主要文件包括：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2.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3.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4.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5. 《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3.3 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合同编号：2021S336012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合同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版本与招标文件所附合同版本不完全一致，经双方协商同意使用本合同。

乙方由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工程投资额：198.1308 万元

1.4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山公园西南角，地铁 7 号线深云站 B 出口西北侧。项目西侧为拟建桃花源学校，东侧为市工务署在建重点工程，北侧为地铁 7 号线深云车辆段。本工程治理边坡长度约 764m，支护面积约为 29709.1 m²，最高约 50m，本项目包含一条市政道路，道路工程规划定位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长约 200m、红线宽 14m。

1.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2. 监测范围、监测任务、技术要求和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甲方保留调整监测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2 监测任务：

2.1.1 监测指标（需勾选）：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和建筑物、地下管线、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地铁监测、永久性自动化设备监测采购、其他：_____；

2.1.2 具体监测内容（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包括但不限于坡顶水平、沉降位移监测、浅层水平、沉降位移监测、锚杆应力监测、边坡裂缝监测、降雨、洪水与时间关系、地铁隧道位移监测、人工巡视监测、永久性自动化监测设备的采购（该套设备待项目移交时同步移交至管理单位使用）、其他配合服务等。

2.1.3 配合任务：配合办理本工程施工报建手续并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如有需要）；

工程实施阶段按甲方要求指派工程师参加现场工地例会并为工程施工提供配合服务；结算审计配合等工作内容；以及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监测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本工程监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监测任务书等；本合同约定的监测内容在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有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提出的调整要求；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以及可能遗漏的工作（超出乙方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2.3 技术要求

以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和监测任务书以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与工程第三方监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并结合工程现场特点进行监测；对监测数据收集整理和关联分析，向甲方及时提供合格监测报告；参与监测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及应急处理。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固定周期。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周期的具体要求为：施工期间，人工监测每周监测 2~3 次；竣工后第一年每个月监测一次，第二年每 2 个月监测一次。自支护工程竣工后的监测时间不宜少于 2 年。各监测点监测数据出现突变异常或遇大雨天气时，应增加监测频率（具体以实际项目要求为准）。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及相关规范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 _____ 平方米；监测长度 200 米；监测点暂定 133 个；监测次数暂定 100 次；其他：地铁变形监测点 216 个，监测周期为 10 个月。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及监测工作的依据

3.1 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

件；（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3.2 监测工作的依据

（1）工程基础资料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相关设计文件（如施工图）、相关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周边环境各监测对象的相关资料等；（2）审定的监测技术方案；（3）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4）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建设工程监测要求；（5）本工程设计和施工需求；（6）本监测合同、补充合同与合同性文件；（7）合同履行中与第三方监测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8）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9）与工程监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10）其他监测依据。

4. 工期、质量标准及人员配置要求

4.1 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出的书面进场作业通知为准或甲方书面要求的时间为准。

完工日期：以监理及甲方书面核实认可的全部监测工作完成时间为准。

4.2 合同工期：监测合同工期为暂定，实际完成时间应满足与监测工程相关的其他各项工程的施工工期（含原有施工工期的调整）。若因项目施工造成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发生变形的，相应监测工作应该适当延长；若因特殊原因导致监测期间现场施工暂停6个月以内的，监测期顺延，但不给予停工补偿费；监测期间施工暂停超过6个月的，甲乙双方应就监测工期、监测技术方案调整（如涉及）及费用问题进行协商，并以签订补充协议方式予以落实。

4.3 质量标准：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4.4 人员配置：

（1）乙方派遣的项目负责人：姓名：李凯，电话号码：15088716077。

（2）按乙方投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为本项目配备人员情况如下：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	----	----	------	----	------	------	------	------	-------	------------

用。

6.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6.1 本合同价格形式（需勾选）：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单价合同、其他

6.1.1 固定总价合同：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

6.1.2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属固定单价合同（单价详见 6.2 条款监测清单子目投标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程量（需监理和甲方审核确认且最终由区造价站审定）进行结算，清单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合同单价为包含技术工作费的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监测、测量工作所需全部费用，在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清单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费、设备进退场费、监测点埋设制作费（含材料费）、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成果文件、制作图表和编写报告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办公费、交通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上述费用不再另行单独计费。

6.2 签约合同价

6.2.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壹仟叁佰零捌元整（小写：¥198.1308 万元）（含税）。中标下浮率为 38.4782%。

（1）招标控制价为小写：¥ 322.0501 万元，中标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

（2）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仅为便于合同费用的过程支付等中间管理需要，不作为结算等其他事项的凭据或依据，其计算过程详见 6.2.2 条款。

（3）根据甲方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签约合同价由基本酬金与绩效酬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酬金占 90%，绩效酬金占 10%，绩效酬金包含在合同价中。

6.2.2 监测清单子目投标报价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



深圳市勤岩土集团有限

(盖章)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 代 表 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14500056371649

签订日期：

2024年1月19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

式：

3.4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15-JC-202309-070

合同编号: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

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合同编号: 2023-JC-070

发 包 人: 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17日

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经发包人公开招标，确认承包人承接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工作，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本着友好协作，相互信任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盐田区

1.3 项目概况：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项目位于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后方陆域西南片区，与市政规划道路中青三路相连，基地内现状高差较大。本项目拟建4栋高层住宅，1栋小高层住宅及6栋多层住宅和幼儿园及公共配套，总用地面积约37998.4m²。

项目边坡支护采用形式为：多排支护桩、分级削坡、锚杆（索）格构梁支护、悬臂式支护桩、扶壁式挡墙的支护结构、混凝土挡墙、卸荷板挡墙。基坑支护采用形式为放坡支护及复核土钉墙。

基坑工程有水平位移与沉降共用监测点12个，边坡工程有水平位移与沉降共用监测点46个，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11个，支锚力监测点29个，建筑变形监测点97个，监测工程量根据施工过程因设计变更及现场施工需要相应增加或减少。

第二条 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包括：基坑及土石方监测 边坡监测 软基处理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位移监测 其他__，具体如下：

按照本项目施工图和《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建筑变形测

量规范》(JGJ8-2016)等规范要求,完成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一) 基坑工程监测

包括现场踏勘、监测方案编制、坡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监测成果总结、提供监测成果等。

(二) 边坡工程监测

包括现场踏勘、监测方案编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支护桩桩顶水平位移、锚索轴力监测、深层水平位移、支护桩应力监测、监测成果总结、提供监测成果等。

(三) 建筑变形监测

包括观测点的埋设和保护,结构沉降和位移变形观测等,按规定出具监测报告。

(四) 配合服务

根据发包人需求,出席专家会、专题研讨会及项目工程例会等相关会议,对项目监测数据提供专业意见。

发包人有权调整监测服务内容,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调整后的监测服务项目完成各项监测服务。

第三条 监测周期与监测工期

3.1 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和发包人要求为准,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3.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和发包人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各监测项目的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3.3 暂定监测工期为暂定 1080 日历天,实际工期以实际完成全部监测服务时间为准,至少包含自基坑及边坡支护施工开始的整个项目施工期以及本项目竣工验收后使用期间主体沉降变形稳定所持续的时间及边坡竣工后两年的观测时间。按照施工和监测计划,配合施工进度分批分阶段实施监测工作;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的监测工作通知后 5 日

内开展监测工作,分阶段监测完成后7个工作日内提交正式监测报告以及相关成果资料。

第四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4.1 本工程监测收费暂定为(含税)人民币 壹佰柒拾陆万零陆佰零柒元伍角柒分 (小写: 1760607.57元), 不含税人民币 壹佰陆拾陆万零玖佰伍拾元伍角肆分 (小写: 1660950.54元), 税金 99657.03元, 税率 6%, 具体见报价表, 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

不含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率换算后执行。

4.2 若因现场原因增加监测项目或监测点,报价中已有的按报价单价计费,报价表中未有的双方另行协商确定费用。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点数	工程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材料及安装费用						
(一)	基坑部分					1380.00	
1	水平位移兼沉降监测点	个	12	12	115.00	1380.00	
(二)	边坡部分					87516.00	
1	水平位移兼沉降监测点	个	46	46	115.00	5290.00	
2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点	米	11	255.9	140.00	35826.00	
3	锚索应力监测点	点	29	29	1600.00	46400.00	
(三)	主体部分					11155.00	
1	沉降监测点	个	97	97	115.00	11155.00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沙头角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11400051034914

日 期：2023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0755-8369592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田背支行

银行帐号：44201514500056371649

日 期：2023年(月)日



3.5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工程第三方监测

15-JC-202212-091

合同编号：77C-HT-2022-199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 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
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委托方：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1 -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相关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与监测内容

1. 工程名称：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

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3. 项目概况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位于深汕合作区小漠镇，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合作区小漠镇与惠东黄埠镇交界处，衔接现状 X121，东至在建红海大道中段，与原线位偏线处衔接，路线全长约 5km，为城市主干路，均为新建工程。本段红海大道设计以通港大道为界分为两段，以西段约 2.2km，为双向 6 车道，道路红线宽 38.5m，设计速度为 50km/h；以东段约 2.8km，为双向 8 车道，道路红线宽 56m，设计速度为 60km/h。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管线综合、给排水（给水、中水、雨水、污水）工程、水工结构、电气（电力、通信、照明）工程、交通监控、燃气工程、绿化景观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海绵城市等。

4. 监测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边坡监测（坡顶位移、地表位移、地表裂缝、位错、锚索（杆）应力、在施工过程根据动态调整等），桥梁监测（墩台沉降、桥面沉降、墩台水平位移、主梁水平位移等）等。

根据图纸、有关规范及甲方要求，监测内容（包括基准点和观测点设置、监测项目、工作量仪器和监测工期等），乙方按甲方批准的优化后监测方案实施本工程监测工作，具体监测主要内容如下：

- (1) 施工影响范围内临近建筑物现状情况调查；
- (2) 基准网水平位移监测
- (3) 基准网沉降位移监测
- (4) 水平位移监测
- (5) 垂直位移监测
- (6)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 (7) 锚杆监测
- (8) 基坑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
- (9) 基坑周边建筑物变形监测；
- (10) 周边道路及管线位移、沉降监测点（按图纸要求设置）；
- (11) 周边建筑物裂缝和地表裂缝监测；
- (12) 乙方在每次监测时应通知甲方，当基坑监测数据达到或超过预警值时，应及时通知甲方。

5.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19	国家标准
2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国家标准

3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行业标准
4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	GB50021-2001	国家标准
5	《广东省建筑基坑支护工程技术规程》	DBJ/T15-20-2016	广东省标准
6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2-2018	国家标准
7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行业标准
8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20	深圳市标准

二、监测工作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日期开始实施，至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监测工作。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竣工时间以主体结构沉降稳定为准。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 合同价款

1. 计价方式：固定综合单价

2.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捌万捌仟贰佰贰拾伍元整，小写：1,588,225.00元。

3. 中标下浮率：59.48%（中标下浮率=1-中标金额/391.948022万元）。

4. 结算价

(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清单中固定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设备多次进退场、

(二) 支付方式

1. 基本费用支付

本项目含税合同价为¥1,588,225.00元,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合同绩效费用组成,合同基本费用为合同价的90%,即¥1,429,402.50元,合同绩效费用为合同价10%,即¥158,822.50元。合同绩效费用根据项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在最后一次付款统一支付。最终履约评价得分80分及以上绩效费用按100%支付,得分60分及以上、80分以下绩效费用按50%支付,低于60分绩效费用不予支付。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最终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付款,基本费用支付原则如下:

(1) 合同签订并提供甲方认可的监测方案和履约保函后,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10%。

(2) 施工监测完成设计工程量的30%后,甲方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30%;若已完成金额(工程量×单价)低于合同基本费用的30%,则以已完成的金额为准;

(3) 施工监测完成设计工程量的50%后,甲方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50%;若已完成金额(工程量×单价)低于合同基本费用的50%,则以已完成的金额为准;

(4) 施工监测结束后,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80%;若已完成金额(工程量×单价)的80%低于合同基本费用的80%,则以已完成的金额的80%为准;

(5) 本工程在竣工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交全部成果资料后,委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93594R

账户名称：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银行账号：443066292013005674037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034777

账户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2月23日

3.6 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 第三方监测

15-JC-202311-086

工程编号: 490

合同编号: 490-JC-001-2023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 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简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概况：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实施范围为 6.77km，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总投资约 136671 万元。共分 4 段：第一段：G107-飞达路，约 2.237km。其中：G107-鹤洲路，长约 1.8km，红线宽 80m，主线双向六车道+辅道双向四车道；鹤洲路-飞达路，长约 0.437km，红线宽 42m，双向六车道+公交专用道。第二段：康学路-黄麻布路，约 2.7km，红线宽 47m，双向六车道+公交专用道。第三段：宝山园-顺益路，约 0.94km，红线宽 50m，双向六车道+公交专用道。第四段：规划科技路-塘头大道，约 0.89km，红线宽 50m，双向六车道+公交专用道。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基坑监测、周边建筑（构）物及周边地下管线监测、边坡挡墙监测、地下水动态监测、地铁隧道监测、桥梁施工过程监测、施工控制点放置、根据甲方要求做好与地铁集团及参建单位的有关配合、协助及技术支持工作等。

2.1.1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洲石路改造工程（一期）：基坑监测、周边建筑（构）物及周边地下管线监测、边坡挡墙监测、地下水动态监测、地铁隧道监测、桥梁施工过程监测等。

(2) 测放施工控制点。

(3) 开工前对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施工过程中对周边建筑物（有无破损）进行观测、排查。（此部分工作不单独计费，所需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承包人须完成相应工作。）

根据《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基坑工程施工前，监测单位对基坑边3倍基坑深度或者3倍降水深度范围内的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及场地等进行裂缝及结构体系调查，测量初始倾斜值，并将测量数据和现状调查结果书面告知相关单位或者业主。基坑开挖前和开挖后，监测单位对可能受到影响的相邻设施，或者可能发生争议的事项做好观测记录，拍摄影像资料，并将有关情况书面告知相关单位或者业主。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监测数据需实时上传。

2.1.2 监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监测任务书，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1.3 以上监测包括设备仪器采购、制作、安装、施工、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编写，配合办理本工程施工报建手续并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如有需要），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2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发包方及发包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备注：本工程监测工程量计量依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共同确认并通过专家评审的监测方案，监测布点及监测频率等应满足且不低于施工图的要求及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第三条 工作具体要求

3.1 乙方应在中标公示期满后15天内完成编制并向甲方提交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必须通过专家评审，并经设计、监理、甲方确认。相关专家评审费用由乙方支付，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1 监测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监测项目、监测方法、监测点布置、监测频率、监测精度、监测时段、报警值、监测结果的分析要求及信息反馈系统等。基坑监测项目、测点布置、精度要求和报警值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和设计文件要求。

3.3 基坑监测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及相关规范的要求进行监测，并有针对性地制定应急预案。当基坑变形发展较大或基坑周边沉降较快时，必须加大监测频率；当变形急剧发展或出现破坏预兆时，必须对变形连续监测。当遇到台风暴雨季节及地下水

位涨落时，监测单位应加大对基坑和周围环境的沉降、变形、地下水位变化等观测的频率，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向有关单位报告。监测数据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及时向项目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基坑支护设计单位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报告，先口头报告，再提交书面报告签字确认，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3.4 基坑监测结果报告必须包括监测项目、允许值、报警值、数据分析、变形—时间曲线。同时监测单位应对各所测项目数据进行分析，包括总量和增量变化，对可能的变化趋势进行预测并作出警示。监测成果资料应及时反馈，必须经现场监测人、项目负责人、监测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提供给施工、监理、设计、甲方。对于异常情况首先口头报告，并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并签字确认。

3.5 能够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监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监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需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监测数据需实时上传。

3.6 在工程实施阶段，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派指定工程师出席参加现场工地例会并配合甲方相关工作。

3.7 地铁隧道监测

3.7.1 乙方应在中标公示期满后3天内完成编制并向甲方提交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必须通过专家评审，并经设计、监理、甲方确认，同时还需报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公司”）审批通过并办理进入地铁隧道监测许可。相关专家评审费用由乙方支付，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7.2 监测方案应反映施工对轨道交通的影响，明确监测的对象、范围、测项、频率、监测设备、预警报警值、信息提交方式。具体监测项目及控制值应满足地铁公司对技术指标的要求。

3.7.3 乙方应按照地铁公司批准的监测方案布置监测设施，完成第三方监测初始读数。甲方、地铁公司、乙方三方共同确认监测范围正确、监测设备安装牢固、初始读数准确。

3.7.4 监测报告分为日报、周报、月报，施工完成且监测数据稳定后提交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及总结报告应评价施工对轨道交通设施及运营的影响，并按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及甲方要求定期报送。

3.7.5 乙方应根据地铁结构、设备、设施和不同自然条件，有针对性地制定城市轨道交通设施保护及安全运营的各种应急预案（如暴雨、透水、位移、沉降、变形等），并报地铁公司审核同意。乙方应根据监测警戒值标准及时向地铁公司、甲方和施工单位发出预

警和报警。当监测结果出现异常时,应立即报告地铁公司及甲方,先口头报告,再提交书面报告签字确认。

3.8 本工程监测实际工作量以设计、监理、甲方批准,地铁公司审批通过(单指地铁隧道监测)的监测实施方案为准。如工程发生规划、设计调整或有关主管部门对监测工作提出整改要求,导致监测相关内容有所变化,需重新编制监测方案,报各有关单位确认或审批后实施,必要时甲方就调整后的监测方案重新组织专家评审,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监测布点及监测频率等应满足且不低于施工图的要求及国家、省、市相关规范要求,规范要求不一致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3.9 监测工作包括收集相关资料、现场踏勘、重大风险源及监测重难点分析、设备仪器采购、制作、安装、施工、现场监测、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分析并提出相应建议、编制监测报告,以及随时接受并提供发包人提出的与监测工作有关的各项技术咨询服务。

3.10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当按约定向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10.1 经监理工程师通知,承包人必须在12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履行基坑施工监测义务,承包人一次未履行或未按时履行或未按质履行义务时,为一般违约责任,累计三次及以上为严重违约。

3.10.2 一般违约责任。承包人按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一般违约责任时,在发包人提出书面警告或通知后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万元/次。

3.10.3 严重违约责任。承包人按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时,在发包人提出书面警告或通知后支付违约金20万元/次。

第四条 监测成果的提交

4.1 监测报告分为周报、月报,每次监测、测量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测量成果资料一式五份;施工完成且监测数据稳定后提交监测总结报告。在遇到监测值变化速率加快,或者遇到自然灾害如暴雨、大风、地震等情况时乙方应提交日报并通知甲方及相关单位,必要时提交24小时实时监测报告,以上报告均必须以书面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后向监理单位提交2份,向甲方提交3份。

4.2 如有地铁隧道监测,还需按地铁公司要求定期向其递交监测报告。

4.3 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20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测量成果总结报告及相关图件一式十份,电子文件五份。

第五条 技术标准及作业依据

- 5.1 施工图；
- 5.2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5.3 《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 15-20-2016）；
- 5.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497-2019）；
- 5.5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20）；
- 5.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5.7 《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
- 5.8 其它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

如以上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有更新的，则以最新版的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为执行标准；另双方知晓《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已废止，但仍同意将其作为确定乙方义务的依据，除非该文件的有关条款已为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等所替代。

第六条 工期

6.1 监测合同工期为暂定，实际完成时间应满足与监测工程相关的其他各项工程的施工工期（含原有施工工期的调整）。

6.2 开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进场作业为准，基坑监测完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书面核实认可的基坑回填完成及全部监测工作完成时间为准；因基坑施工造成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变形的，相应的监测工作应适当延长。主体结构沉降监测频率按结构设计总说明或相关规范执行。

6.3 地铁隧道监测：自上穿地铁隧道段管线开始施工至轨道交通结构设施变形进入稳定阶段，具体监测终止时间以地铁公司审定为准。

第七条 工程费用与结算方法

7.1 合同价

7.1.1 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2087905.8 元（人民币大写：贰佰零捌万柒仟玖佰零伍元捌角）。中标下浮率为：55.44 %，合同价为结算最高限价。

7.1.2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单价详见投标报价表，结算时不再调整单价。

7.1.3 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监测、测量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已包括但

栏及其他政府相关信用信息平台进行公示、通报。

3. 发包人与承包人以外任何第三人使用经公示通报的合同履约评价结果，产生的任何后果，均与发包人无关。

第十三条 附则

12.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即生效。

12.2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甲方（公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公章）：深圳市王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7544666

9144 0300 1922 0347 77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民一路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

广场大厦 3 楼

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0755-27781013

电话：0755-8369592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

账号：4420 1514 5000 5637 1649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1 月 3 日

合同经办人：华明

盖章经办人：



3.7 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

15-JC-202206-035

合同编号：SSGW-XMYQ-JC003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III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监测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第三方监测（III标）第三方监测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

2. 项目地点：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3. 项目概况：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国际物流港（一期）陆域形成及配套路网建设项目主要包含：陆域形成、小漠展厅、港区一路、通港大道、红海大道、创新大道 6 个子项，总投资约 46.32 亿元。其中：红海大道全长约 9.5km，红线宽 56m，双向 8 车道，设计速度 60km/h，包含的主要构筑物有单塔斜拉特大桥 1 座（主塔高 111m、主跨 256m）、中桥 7 座、管廊 6.9km、高边坡 2 个；通港大道全长约 2.045km，红线宽 36m，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50km/h，包含的主要构筑物有中桥 1 座、高边坡 2 个；创新大道全长约 2.45km，红线宽 49m，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50km/h，包含的主要构筑物有短隧道 1 个、电力隧道 1 个、大桥 2 座、中桥 1 座；港区一路全长 2.667km，红线宽 34m，双向 6 车道，设计速度 50km/h；陆域形成总面积 38.9 万 m²，护岸工程 1.97km，围堰工程 1.46km；小漠展厅建筑总面积 3222 m²。

4. 项目总投资：政府 100%（政府投资）

二、监测内容及要求

1. 监测内容：创新大道隧道及边坡监测。隧道监测主要监测项目：隧道洞内外观察、隧道周边位移、拱顶下沉、地表下沉、拱脚下沉、钢架内力及外力、围岩体内位移（洞内、洞外设点）、围岩压力、两层支护间压力、锚杆轴力、支护及衬砌内应力、爆破震动、渗水压力及水流量、地表水平位移等。边坡监测主要监测项目：边坡坡顶水平位移及垂直变形，地表裂缝巡查，地下水渗水与降雨关系等。

2. 监测方法：常规测量法：按设计及相关规范的要求

其它测量方法：按设计及相关规范的要求

监测精度要求：按设计及相关规范的要求

3. 监测频率：按设计及监测方案的要求

4. 监测执行标准：

(1)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2010〕65号）

(2) 《公路桥梁荷载试验规程》（JTG/T J21-01-1015）

- (3)《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
- (4)《城市桥梁检测技术标准》(DBJ/T 15-87-2011)
- (5)《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
- (6)《城镇道路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CJJ1-2008)
- (7)《深圳市建筑基桩检测规程》(SJG09-2020)
- (8)《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SJG05-2020)
- (9)《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5-2020)

三、监测期限

以甲方书面通知注明的监测期开始至乙方完成所有监测任务(经批准的监测方案中监测期限到期)且监测范围内的工程均通过竣工验收(或竣工初验),并提交合同规定的全部监测成果文件为止。

四、合同价款及报酬支付

1. 合同价款

(1) 监测费按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执行并下浮30%,暂定为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柒仟壹佰捌拾陆元整(¥1767186.00元)。详见附件(下表)。监测工程量以经甲方、代建及监理单位确认的现场实际监测数量计取。

创新大道边坡及隧道监测费用

序号	子项名称	金额(元)	备注
1	创新大道边坡监测	166887	
2	创新大道隧道监测	1902418	
(一)	小计(1+2)	2069305	
(二)	技术服务费[(一)*22%]	455247	
合计(未下浮)		2524552	
合计(下浮30%后)		1767186	

注:具体详见监测工程量测算表。

(2) 本合同价是根据本合同第三条中暂定工程量与综合单价计算得出,该价格为结算上限价。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基坑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但结算价不超过合同总价。结算时,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达到或超过本合同暂定数量的,则按照合同总价予以结算;若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未达到本合同暂定数量的,按实际工程量结算。最终结算价以政府财政部门或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2) 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附则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监理单位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章):



地 址：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
大同路仁和楼1栋2楼215室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
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邮政编码：518200

邮政编码：518063

电 话：0755-22101159

电 话：0755-83695929

传 真：/

传 真：0755-8369543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签订时间：2022年4月11日

3.8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①

15-JC-202410-086

合同编号: KC20241018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 基坑监测服务合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签署日期: 2024年11月19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由甲方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进行公开招标，并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会展城片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

项目位于前海深圳国际会展城片区，紧临锦程路、松福大道和南环路。该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8.11 公顷，其中新型产业用地面积约 7.18 公顷，平均容积率约 4.8，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34.43 万 m^2 ，总地下室建筑面积约为 6.45 万 m^2 。地下室层数暂定为局部两层地下室，支护周长约 663.48m，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5.75~7.75m。

第二条 监测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2.1 工作内容：

(1) 包括基坑及周边线管、道路等监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边坡水平位移及沉降、支护桩顶水平位移、支护桩测斜、地下水位、周边道路及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沉降等。

(2)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2.2 工作量：按施工图、现场实际情况和委托人的相关要求监测。

2.3 监测服务期：基坑监测从基坑围护结构施工前开始，至基坑回填至地面标高为止。根据基坑施工图和现场实际情况，监测周期原则上在 13 个月以内。监测服务期以实际需求为准，根据项目施工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应满足项目要求。

2.4 监测频率：观测点应在布设初始建立初读数。下大雨天或出现可能促使变形加快的情况时（如坡顶超载显著增加）应加密观测次数；基坑开挖完毕和基础施工完且变形已趋稳定时可适当延长间隔时间，不少于十天一次；当基坑回填完成时，可结束观测，基坑观测频率详见《基坑支护监测平面图》。如发现变形发展速率较大、支护结构开裂等情况，应增加观测密度，并及时向监理、设计人员和施工人员报告监测结果。当变形急剧发展、

出现破坏预兆时，应对变形连续监测，及时掌握变形发展趋势和准确判断基坑安全性状。

《基坑支护监测平面图》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合同固定综合单价结算。

2.5 技术执行标准（包括并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家标准
2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07	行业标准
3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09	国家标准
4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行业标准
5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11	行业标准
6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规范》	GB50490-2009	国家标准
7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	GB50308-2008	国家标准
8	《地铁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	-	地铁集团管理规定
9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JGJ120-2012	行业标准
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02	国家标准

三、成果要求

3.1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给监测成果资料一式五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预警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3.2 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20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八份，电子文件三份。

四、合同价及结算价

4.1 合同价

合同暂定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壹佰伍拾捌万肆仟捌佰贰拾元整（大写）（¥1,584,82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壹拾叁元贰角壹分（大写）（¥1,495,113.21元）；增值税率6%；增值税额为人民币捌万玖仟柒佰零陆元柒角玖分（大写）（¥89,706.79元）。

本合同签订时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初始增值税税率（ S_0 ）是6%。

合同不含税价不变，若履行期间国家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则依据增值税税率变动情况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监测

(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前,

(4) 招标文件和招标补遗文件

监测

(5) 投标文件

20000

(6) 图纸

(7) 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文件

十二、合同份数

金额达

12.1 订立时间: 2024年11月19日。

夫。

12.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标准

12.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一般工

12.4 本合同一式十一份, 甲方七份, 乙方四份, 具同等法律效力。

相关

十三、附件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主体内容具有同样效力。附件清单如下:

方同

附件 1、履约评价评分表

师 2

附件 2、参与本项目人员表

附件 3、中标通知书

方按

附件 4、基坑支护监测平面图

附件 5、投标清单

附件 6、廉洁协议

本项

以下无合同正文。

方不

所在

(本页无正文，仅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地址：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
理人：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分行

账号：8110301013600620073

邮政编码： /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1 月 19 日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
限公司(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地址：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
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邮政编码： /

3.9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第三方监测

15-JC-202311-087

工程编号: 464

合同编号: 464-JC-001-2023

深圳市建设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简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1.3 工程概况：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概算总投资 68171 万元，本项目南起湖滨东路，北至洲石路，道路全长约 8.92km，为城市主干道。其中，前进一路（湖滨东路-新安四路）长 3.58km，红线宽 45-55m，双向 6 车道；前进二路（新安四路-航城大道）长 4.34km，红线宽 70m，双向 8 车道；前进二路（航城大道-洲石路）长 1km，红线宽 60m，双向 6 车道。

第二条 工作内容及范围

2.1 工作内容：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构）物及周边地下管线监测、挡墙监测；建筑物主体沉降监测；地铁隧道监测、施工控制点放置、根据甲方要求做好与地铁集团及参建单位的有关配合、协助及技术支持工作等。

2.1.1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灵芝公园天桥周边建筑水平和沉降监测、涉地铁隧道自动化监测；街心公园景观桥挡墙顶水平位移和沉降监测、变坡顶水平位移和沉降监测、周边建筑水平和沉降监测、涉地铁隧道自动化监测。

（2）测放施工控制点。

（3）开工前对周边建筑物现状调查，施工过程中对周边建筑物（有无破损）进行观测、排查。（此部分工作不单独计费，所需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承包人须完成相应工作。）

根据《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基坑工程施工前，监测单位对基坑边 3 倍基坑深度或者 3 倍降水深度范围内的建（构）筑物、设备设施及场地等进行裂缝及结构体系调查，

测量初始倾斜值，并将测量数据和现状调查结果书面告知相关单位或者业主。基坑开挖前和开挖后，监测单位对可能受到影响的相邻设施，或者可能发生争议的事项做好观测记录，拍摄影像资料，并将有关情况书面告知相关单位或者业主。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监测数据需实时上传。

2.1.2 监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监测任务书，承包人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1.3 以上监测包括设备仪器采购、制作、安装、施工、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编写，配合办理本工程报建手续并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如有需要），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2 工作范围：具体范围以发包方及发包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

备注：本工程监测工程量计量依据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共同确认并通过专家评审的监测方案，监测布点及监测频率等应满足且不低于施工图的要求及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第三条 工作具体要求

3.1 乙方应在中标公示期满后 15 天内完成编制并向甲方提交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必须通过专家评审，并经设计、监理、甲方确认。相关专家评审费用由乙方支付，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1 监测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监测项目、监测方法、监测点布置、监测频率、监测精度、监测时段、报警值、监测结果的分析要求及信息反馈系统等。基坑监测项目、测点布置、精度要求和报警值必须符合有关规范规定和设计文件要求。

3.3 基坑监测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监测方案及相关规范的要求进行监测，并有针对性地制定应急预案。当基坑变形发展较大或基坑周边沉降较快时，必须加大监测频率；当变形急剧发展或出现破坏预兆时，必须对变形连续监测。当遇到台风暴雨季节及地下水位涨落时，监测单位应加大对基坑和周围环境的沉降、变形、地下水位变化等观测的频率，发现异常情况应立即向有关单位报告。监测数据接近或超过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及时向

项目施工单位、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基坑支护设计单位和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报告，先口头报告，再提交书面报告签字确认，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

3.4 基坑监测结果报告必须包括监测项目、允许值、报警值、数据分析、变形—时间曲线。同时监测单位应对各所测项目数据进行分析，包括总量和增量变化，对可能的变化趋势进行预测并作出警示。监测成果资料应及时反馈，必须经现场监测人、项目负责人、监测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提供给施工、监理、设计、甲方。对于异常情况首先口头报告，并立即以书面形式报告并签字确认。

3.5 能够采用自动化监测的项目全部采用自动化监测，其他不具备自动化监测条件的项目采用半自动化监测，需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相关工作要求，监测数据需实时上传。

3.6 在工程实施阶段，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派指定工程师出席参加现场工地例会并配合甲方相关工作。

3.7 地铁隧道监测

3.7.1 乙方应在中标公示期满后3天内完成编制并向甲方提交监测方案，监测方案必须通过专家评审，并经设计、监理、甲方确认，同时还需报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铁公司”）审批通过并办理进入地铁隧道监测许可。相关专家评审费用由乙方支付，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3.7.2 监测方案应反映施工对轨道交通的影响，明确监测的对象、范围、测项、频率、监测设备、预警报警值、信息提交方式。具体监测项目及控制值应满足地铁公司对技术指标的要求。

3.7.3 乙方应按照地铁公司批准的监测方案布置监测设施，完成第三方监测初始读数。甲方、地铁公司、乙方三方共同确认监测范围正确、监测设备安装牢固、初始读数准确。

3.7.4 监测报告分为日报、周报、月报，施工完成且监测数据稳定后提交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日报、周报、月报及总结报告应评价施工对轨道交通设施及运营的影响，并按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及甲方要求定期报送。

3.7.5 乙方应根据地铁结构、设备、设施和不同自然条件，有针对性地制定城市轨道交通设施保护及安全运营的各种应急预案（如暴雨、透水、位移、沉降、变形等），并报

地铁公司审核同意。乙方应根据监测警戒值标准及时向地铁公司、甲方和施工单位发出预警和报警。当监测结果出现异常时,应立即报告地铁公司及甲方,先口头报告,再提交书面报告签字确认。

3.8 本工程监测实际工作量以设计、监理、甲方批准,地铁公司审批通过(单指地铁隧道监测)的监测实施方案为准。如工程发生规划、设计调整或有关主管部门对监测工作提出整改要求,导致监测相关内容有所变化,需重新编制监测方案,报各有关单位确认或审批后实施,必要时甲方就调整后的监测方案重新组织专家评审,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监测布点及监测频率等应满足且不低于施工图的要求及国家、省、市相关规范要求,规范要求不一致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3.9 监测工作包括收集相关资料、现场踏勘、重大风险源及监测重难点分析、设备仪器采购、制作、安装、施工、现场监测、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分析并提出相应建议、编制监测报告,以及随时接受并提供发包人提出的与监测工作有关的各项技术咨询服务。

3.10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当按约定向甲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10.1 经监理工程师通知,承包人必须在12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履行基坑施工监测义务,承包人一次未履行或未按时履行或未按质履行义务时,为一般违约责任,累计三次及以上为严重违约。

3.10.2 一般违约责任。承包人按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一般违约责任时,在发包人提出书面警告或通知后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万元/次。

3.10.3 严重违约责任。承包人按本合同约定应当承担严重违约责任时,在发包人提出书面警告或通知后支付违约金20万元/次。

第四条 监测成果的提交

4.1 监测报告分为周报、月报,每次监测、测量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测量成果资料一式五份;施工完成且监测数据稳定后提交监测总结报告。在遇到监测值变化速率加快,或者遇到自然灾害如暴雨、大风、地震等情况时乙方应提交日报并通知甲方及相关单位,必要时提交24小时实时监测报告,以上报告均必须以书面报告加盖单位公章后向监理单位提交2份,向甲方提交3份。

4.2 如有地铁隧道监测,还需按地铁公司要求定期向其递交监测报告。

4.3 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 20 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测量成果总结报告及相关图件一式十份，电子文件五份。

第五条 技术标准及作业依据

- 5.1 施工图；
- 5.2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 5.3 《建筑基坑工程技术规程》（DBJ/T 15-20-2016）；
- 5.4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 50497-2019）；
- 5.5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20）；
- 5.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 5.7 《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
- 5.8 其它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

如以上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有更新的，则以最新版的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为执行标准；另双方知晓《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已废止，但仍同意将其作为确定乙方义务的依据，除非该文件的有关条款已为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依据等所替代。

第六条 工期

6.1 监测合同工期为暂定，实际完成时间应满足与监测工程相关的其他各项工程的施工工期（含原有施工工期的调整）。

6.2 开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书面通知进场作业为准，基坑监测完工日期按照总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书面核实认可的基坑回填完成及全部监测工作完成时间为准；因基坑施工造成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变形的，相应的监测工作应当适当延长。主体建筑沉降监测频率按结构设计总说明或相关规范执行。

6.3 地铁隧道监测：自上穿地铁隧道段管线开始施工至轨道交通结构设施变形进入稳定阶段，具体监测终止时间以地铁公司审定为准。

第七条 工程费用与结算方法

7.1 合同价

7.1.1 本工程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 1436928.00 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叁万陆仟玖佰贰拾捌元）。中标下浮率为：56.749 %，合同价为结算最高限价。

期与前进路道路及周边设施完善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有效期相同。经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甲方、盖章）：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承包人（乙方、盖章）：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23年11月3日

3.10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5-JC-202305-037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3）81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5月30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采用双水源保障区级重大项目供水，分别新建大浪河取水口加压泵站、区级重大项目加压泵站、大坑水库备用水源加压泵站及配套给排水管网工程等，工程市政自来水取水规模 1323 立方米/天；再生水取水规模 1.6 万立方米/天，雨水管按 3 年重现期设计。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2.1 工作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为基坑监测、软基处理监测等，包括但不限于：周边地表及道路沉降监测，坡顶及坡面土体水平、沉降位移观测，桩顶水平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变形、位移、斜侧监测，立柱沉降及测斜监测，锚索内力监测（如有），管线位移监测，地下水位观测，坡顶及周边建（构）筑物、地铁、有轨电车、高速公路、高铁、管线、地面、道路、河道挡墙等的变形、沉降、位移监测等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如涉铁专项监测方案）。

具体监测指标包含不限于：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建筑物、地下管线沉降变形、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等。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

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2.2 工作范围

监测范围主要为：一是工程范围内的各项观测、监测，二是工程范围外相邻建筑物、重要设施和构筑物等的观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管道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建（构）筑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新建泵站基坑监测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具体监测范围、监测内容、监测频率等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监测任务书等文件为准。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投标时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监测方案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监测时间、监测要求及成果文件的提交

4.1 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场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

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

4.2 监测频率要求：施工安全监测应从开工初期就执行，按有关规范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遇台风、暴雨及气候恶劣时应根据甲方及监理要求加密监测，若遇紧急状况，乙方接到甲方监测任务后服务响应时间为1小时。

4.3 成果文件提交

4.3.1 过程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次日提供采集的监测数据、3日内向甲方提供纸质的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

4.3.2 紧急状况监测文件提交要求：若遇抢险或特殊情况，必须按甲方或规范要求提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20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15.408万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肆仟零捌拾元）。双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5.2 结算价

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
服务中心 3 栋
电话：21047980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
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



4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不评审）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p>基本情况</p>	<p>姓名：李凯 年龄：37岁 学历：博士 注册执业资格或职称：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测绘师、高级工程师 近6个月社保：<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input type="checkbox"/>无</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上限3项）</p>	<p>1</p>	<p>项目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挡墙部分边坡监测、桥梁监测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326.27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04.01</p>
	<p>2</p>	<p>项目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地铁隧道位移监测、人工巡视监测、永久性自动化监测设备的采购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198.13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01.19</p>
	<p>3</p>	<p>项目名称：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桥梁监测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158.82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2.12.23</p>
	<p>4</p>	<p>项目名称：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基坑等周边线管、道路监测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158.48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4.11.19</p>

	5	<p>项目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基坑监测、建筑(构)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115.41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05.30</p>
	6	<p>项目名称：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工程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合同范围：边坡监测、基坑及土石方监测、位移监测、周边建（构）筑物、管线、路面监测 承担职务：项目负责人 工程规模：87.57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2023.01.19</p>

说明：

- 1、提供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执业资格或职称、社保等证明材料；
- 2、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承接过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证明材料：提供合同关键页（项目名称、合同范围及工程规模、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盖章页、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等证明资料，若合同关键页不能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位的，则还须提供任职证明文件。以上扫描件应为原件扫描件。

4.1 拟派项目负责人学历证书、执业资格或职称、社保等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9月22日
- 2026年03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李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11月27日

注册编号: AY20205300557

聘用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27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李凯

签名日期: 2025.09.22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李凯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0683*****1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 所在单位 名称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00886181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45634

注册专业：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26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7年09月26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v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442022202301298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6年05月13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v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AY205300557 电子证书编号：AY2020530055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4304-AY024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6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v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李凯

证书编号 AY20530055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8151

发证日期 2020年09月30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Registered Civil Engineer(Geotechnical).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MY00019167
No.



https://rsurveyor.ch.mnr.gov.cn/XZSP/login.ered?reqCode=checkchzz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 李凯

身份证号: 370683198911271914

注册资格: 有

注册状态: 已注册

注册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244403012(00)

执业印章编号: 244403012(00)

注册有效期: 2027-09-20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李凯

证书编号：244403012(00)



证书流水号：85235

有效期至：2027-09-20



注册测绘师

Registered Survey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注册测绘师职业资格。



姓名：李凯

证件号码：370683198911271914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11月

批准日期：2023年09月24日

管理号：2023090724400000076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凯

身份证号：37068319891127191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施工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2871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凯

社保电脑号：649879437

身份证号码：3706831969112719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0519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2	705194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9.98	2360	16.52	7.08
2023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4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12.48	2360	16.52	7.08
2023	05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6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7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8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09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7778	482.24	155.56	1	4000	20.0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0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3	1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000	5.6	2360	16.52	7.08
2024	01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2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5.6	4000	32.0	8.0
2024	03	705194	4000.0	60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4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5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6	705194	4000.0	640.0	32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1.2	4000	32.0	8.0
2024	07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8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09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0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1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4	12	705194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1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2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3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705194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9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0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12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0	19.1	4775	38.2	8.55
2026	01	705194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0	19.1	4775	38.2	8.55
合计			25256.41	12618.32			13770.72	5071.88			1090.1		455.92	1070.64		288.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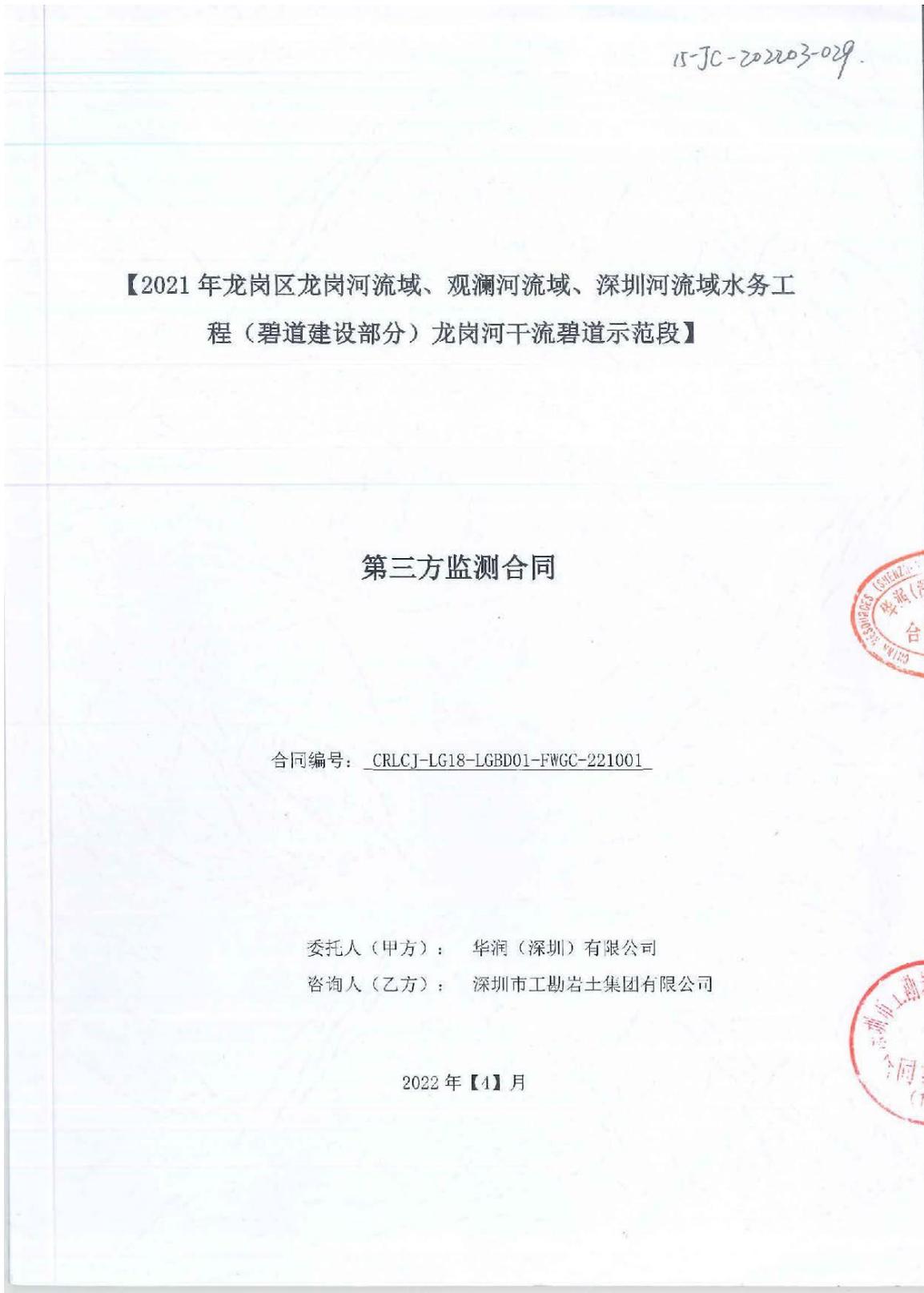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9e5ddeeb6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05194 单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4.2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证明材料

4.2.1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FWGC-221001

委托人（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咨询人（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
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
第三方监测合同**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E座三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法定代表人：李红波

联系人：张伟帆

联系电话：0755-83695859

电子邮箱：25197399@qq.com

传真：0755-83695439

鉴于：

1、本合同的签署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甲乙双方结合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服务质量，经甲乙双方就第三方监测事项协商一致，签订《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

道建设部分) 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

2、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本合同；合同履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件；招标文件及补遗。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3、乙方已认真查阅、理解、认可本合同的全部内容，乙方无任何异议。

4、乙方承诺具备完成本合同项下技术服务的技术知识和相应资格条件。

甲乙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针对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监测专项技术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合同，并由双方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1.3 工程简介：龙岗河干流碧道全长 20.77 公里，西起荷康路，东至富坪中路，是深圳都市型骨干碧道。项目定位为一级碧道，涉及面积约 317 公顷。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262291.86 万元。示范段从吉祥南路桥至福宁桥，长度约 4.9 公里，建筑总面积约 4026 平方米，可研批复投资约 7.76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时光谷、时代水湾、常青崖、造梦坞、珍珠滩、跃鳞湾、碧新园、龙口湿地、龙鳞水岸、水源广场、九龙广场、碧道馆等重要节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堤防级别为 1 级。工程建设内容及范围以深圳市龙岗区发改部门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第二条 工程内容

2.1 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挡墙部分：周边道路沉降、管线沉降和位移、建（构）筑物沉降和位移（含深层水平位移）、水位监测、边坡支护结构沉降和位移、土钉墙顶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灌注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微型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含深层水平位移）。新建挡墙的沉降和位移，同时包括位移观测基准点的建立和维护。

2) 桥梁部分：在施工过程中对 2 座桥梁结构进行施工控制，对关键部位进行实时

监测，桥梁施工控制的主要内容有：施工过程的现场监测，包括主梁、拱肋应力与温度量测、湿度测量，主梁、拱肋、拱座等几何变形测量，索力测量。

本工程具体监测范围及内容以经本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为准。

2.2 工作量（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具体情况说明：

2.2.1 图纸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实结算；

2.2.2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监测工作量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工程质量要求

3.1 依据设计施工图纸和技术文件的要求，本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等必须达到以下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如下述标准及规范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19	
2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16	
3	建筑变形测量规程	JGJ/T 8-2016	
4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5	深圳地区建筑深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20	
6	锚杆喷射混凝土支护技术规范	GB50086-2015	
7	深圳地区桩基质量检测技术规程	SJG09-2007	
8	建筑桩基技术规范	JGJ94-2008	
9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	GB50010-2010	
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11	
11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4-2018	
12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2-2018	
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J50300-2013	
14	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	GB50164-2011	
15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JGJ59-2017	
16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6.19 维护知识产权，除非甲方同意，不得向甲方之外的其他单位提供技术成果的数据。

6.20 对甲方支付的合同价款，应按照国家法律缴纳有关税款；

6.21 为驻地第三方监测项目部提供办公设施，以确保后勤有保障；

6.22 乙方每次到现场监测应进行签到，接受监理考勤，考勤表须每周及时向甲方汇总确认。

6.23 付款前，乙方需向业主提供履约保函，履约保函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的差额，且不超过中标金额的10%。履约保函金额为：326271.63元。

6.24 乙方提出付款申请前，应提供专用帐户报甲方有关部门备案，以便合同费用的顺利支付。

6.25 甲方因付款审批影响支付进度，乙方予以谅解，承诺不会就此向甲方索赔。

6.26 基坑监测需满足深建质安[2020]14号文要求及政府各相关主管部门最新要求，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另外计取。

第七条 合同价款和结算价款

7.1 合同价款：业主将支付乙方暂定共计人民币 叁佰贰拾陆万贰仟柒佰壹拾陆元贰角伍分（大写）（即 RMB 3262716.25 元），增值税率 6%，不含税合同价为 3078034.20 元。

7.2 结算价款：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清单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清单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第三方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进退场、测绘、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技术工作费、成果文件、措施费以及各项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保险、税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结合现场书面确认的实际工程量结算，以建设单位指定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价为准，如被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核，则以政府审核部门（含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审定价为准。

7.3 资金来源：政府资金。

第八条 价款支付方式

(本页为以下双方关于《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合同》的签字页,无正文)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在中国 深圳 市签署:

甲方: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薛慕川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附件二:

4.5、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

投标人人员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深圳西工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凯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凯,男,32岁,2018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4年,承担过的项目: 1、国际体育文化交流中心建设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及相邻地铁结构第三方监测 2、阜外深圳医院三期工程安置房及人才住房项目基坑监测工程(快速发包) 3、宝辰大厦基坑、地铁监测及主体沉降监测 4、裕泰汇大厦项目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5、新材料产业大厦项目基坑支护监测及检测工程
技术负责人	张伟帆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张伟帆,男,40岁,2009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固体力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3年,承担过的项目: 1、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2、核龙线大鹅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现场负责人	徐正涛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徐正涛,男,38岁,2006年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测绘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6年,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中学(泥岗校区)建设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技术顾问	李新元	技术顾问	正高级工程师	李新元,男,40岁,2003年毕业于安徽理工大学地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9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坪山区新坪山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监测)
专业顾问	潘启制	专业顾问	高级工程师	潘启制,男,37岁,2010年毕业于广东工业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2年,承担过的项目: 1、核龙线大鹅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专业顾问	王小刚	专业顾问	高级工程师	王小刚,男,37岁,2009年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3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核龙线大鵬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审核人	石泽海	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石泽海,男,37岁,2008年毕业于中南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坪山区新横岭公路坪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坪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审定人	马君伟	审定人	高级工程师	马君伟,男,40岁,2007年毕业于兰州大学工程力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5年,承担过的项目: 1、核龙线大鵬段(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2、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黄向科,男,37岁,201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2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宋晨旭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宋晨旭,男,30岁,2016年毕业于广州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6年,承担过的项目: 1、大鹏新区全面消除碧奥水体整治-正本清源全修复工程第三方监测(III标) 2、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马真海,男,35岁,2012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土木工程(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20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何腾飞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何腾飞,男,36岁,本科,2008年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军校)测绘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工作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罗湖区政务服务中心(档案馆)工程(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杨海霞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杨海霞,女,38岁,本科,2009年毕业于湖北省地质职工大学土地勘测与规划(专业),从事本行业工作13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华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福田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黄明森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黄明森,男,35岁,2010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2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松花江大桥(文化路口-核电站门口)市政化改造工程(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邓志宇,男,36岁,2008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地质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吕佳政,男,26岁,2018年毕业于青岛理工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4年,承担过的项目: 1、福山区群众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基坑及地铁第三方监测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尹邵晨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尹邵晨,女,26岁,2017年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理工学院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5年,承担过的项目: 1、崂山区新博洋公路崂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崂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杨文兵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杨文兵,男,29岁,2014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从事本行业8年,承担过的项目: 1、崂山区新博洋公路崂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崂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班	监测技术人员	助理工程师	罗文班,男,29岁,2017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从事本行业5年,承担过的项目: 1、崂山区新博洋公路崂山段市政化改造工程-崂山大道南段项目(基坑、地下管线及水位监测,主体沉降观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专职安全员	刘铁博	专职安全员	工程师	刘铁博,男,35岁,2008年毕业于黑龙江科技学院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从事本行业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山区综合医院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附件五：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
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
道示范段第三方监测技术要求

一、 工程概况

龙岗河干流碧道全长 20.77 公里，西起荷康路，东至富坪中路，是深圳都市型骨干碧道。项目定位为一级碧道，涉及面积约 317 公顷。项目可研批复总投资 262291.86 万元。根据《关于研究生态环境和水务工作的会议纪要》（市政府办公会议纪要〔2021〕3 号），龙岗河干流碧道改由区政府投资建设，龙岗段和坪山段分别由龙岗区和坪山区政府投资建设。

示范段从吉祥南路桥至福宁桥，长度约 4.9 公里，建筑总面积约 4026 平方米，可研批复投资约 7.76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时光谷、时代水湾、常青崖、造梦坞、珍珠滩、跃鳞湾、碧新园、龙田湿地、龙鳞水岸、水源广场、九龙广场、碧道馆等重要节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防洪标准按 100 年一遇标准设防，堤防级别为 I 级。工程建设内容及范围以深圳市龙岗区发改部门最终批复的文件为准。

二、 工程范围及工期要求

2.1 工程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为示范段长约 4.9 公里，设计范围上游位吉祥南路桥，下游至福宁路桥（桩号：LG4+400.00 至 LG9+0）示范段位于龙岗河中段，工程周边环境请投标单位自行安排现场踏勘，考虑其监测困难因素。

挡墙部分

本监测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周边道路沉降、管线沉降和位移、建（构）筑物沉降和位移（含深层水平位移）、水位监测、边坡支护结构沉降和位移、土钉墙墙顶位移/沉降监测、支护灌注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微型桩桩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含深层水平位移）。新建挡墙的沉降和位移。同时包括位移观测基准点的建立和维护。具体监测范围及内容以经本项目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及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为准。

主要工作量暂估如下：

序号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监测次数（2天一次，暂按6个月计算）
1	桩顶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点	点·次	159	14310
2	边坡沉降位移监测点	点·次	9	810
3	基坑周边及道路沉降监测点	点·次	152	13680
4	基坑周边重要建构筑物监测点	点·次	449	40410
5	地下水位监测（监测点埋深15m）	点·次	44	39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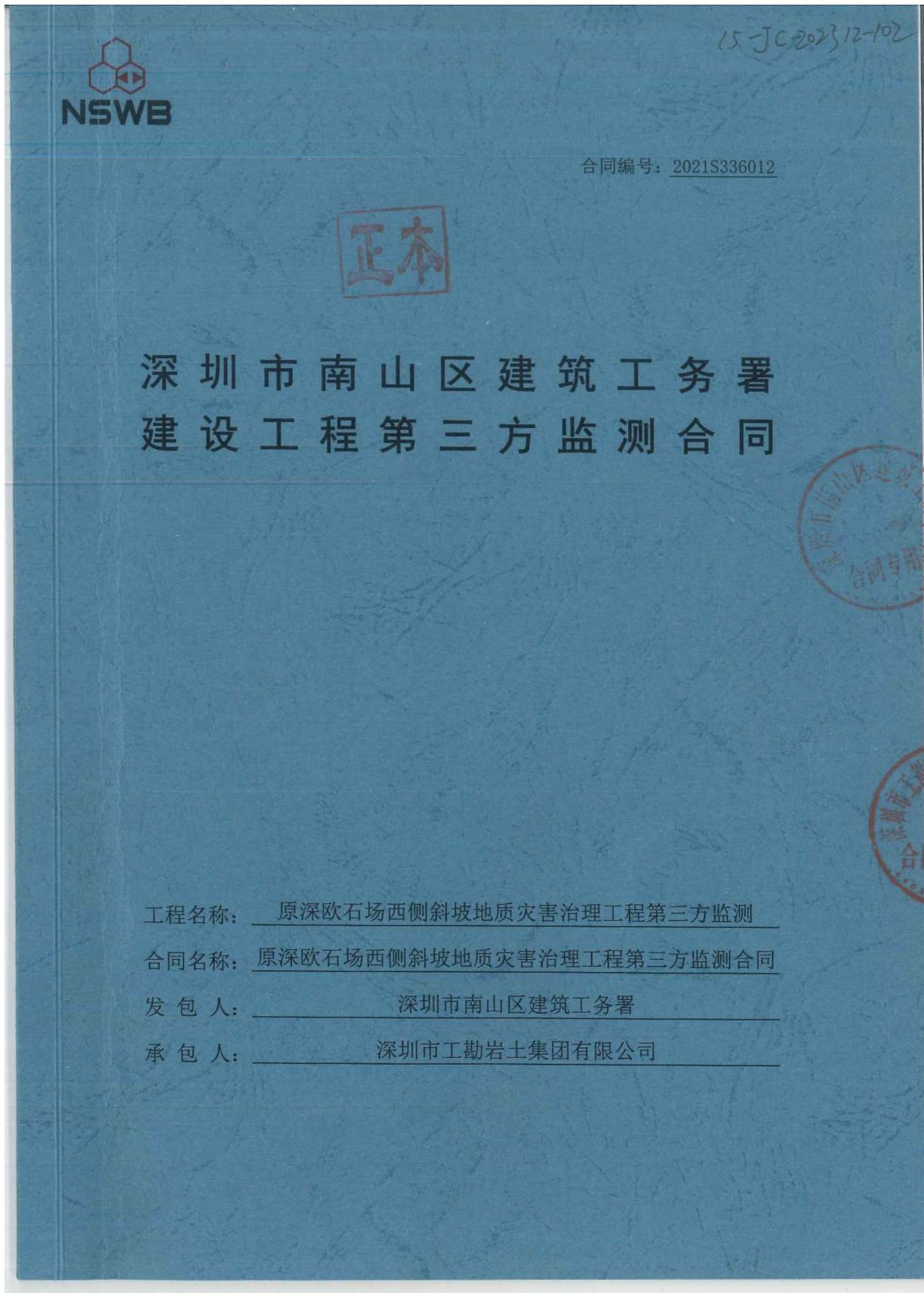
实际工作量依据经本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发包方认可的监测方案及监测单位提交的监测报告等文件确定。

2.2 工程技术规范及工程资料

依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和技术文件的要求，工程监测需满足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省、市、行业的一切有关法令、法规的要求（但不限于），如标准及规范要求有不同则以较严格者为准。本监测工程依据的主要文件包括：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
2.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2007）
3.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 8-2016）
4.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
5. 《基坑支护技术标准》（SJG05—2020）

4.2.2 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合同编号：2021S336012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合同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发 包 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本合同版本与招标文件所附合同版本不完全一致，经双方协商同意使用本合同。

乙方由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产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原深欧石场西侧斜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3 工程投资额：198.1308 万元

1.4 工程规模及特征：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塘朗山公园西南角，地铁 7 号线深云站 B 出口西北侧。项目西侧为拟建桃花源学校，东侧为市工务署在建重点工程，北侧为地铁 7 号线深云车辆段。本工程治理边坡长度约 764m，支护面积约为 29709.1 m²，最高约 50m，本项目包含一条市政道路，道路工程规划定位为城市支路，双向两车道，长约 200m、红线宽 14m。

1.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2. 监测范围、监测任务、技术要求和工作量

2.1 监测范围：以甲方委托的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为准。甲方保留调整监测范围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2.2 监测任务：

2.1.1 监测指标（需勾选）：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和建筑物、地下管线、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地铁监测、永久性自动化设备监测采购、其他：_____；

2.1.2 具体监测内容（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包括但不限于坡顶水平、沉降位移监测、浅层水平、沉降位移监测、锚杆应力监测、边坡裂缝监测、降雨、洪水与时间关系、地铁隧道位移监测、人工巡视监测、永久性自动化监测设备的采购（该套设备待项目移交时同步移交至管理单位使用）、其他配合服务等。

2.1.3 配合任务：配合办理本工程施工报建手续并提供相关的监测方案等资料（如有需要）；

工程实施阶段按甲方要求指派工程师参加现场工地例会并为工程施工提供配合服务；结算审计配合等工作内容；以及甲方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监测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本工程监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监测任务书等；本合同约定的监测内容在工程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有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甲方提出的调整要求；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以及可能遗漏的工作（超出乙方资质范围的内容除外）。

2.3 技术要求

以甲方或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和监测任务书以及国家、广东省、深圳市与工程第三方监测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并结合工程现场特点进行监测；对监测数据收集整理和关联分析，向甲方及时提供合格监测报告；参与监测工程质量安全问题及应急处理。

2.4 监测工作量

2.4.1 监测周期：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为准；固定周期。

本项目第三方监测周期的具体要求为：施工期间，人工监测每周监测 2~3 次；竣工后第一年每个月监测一次，第二年每 2 个月监测一次。自支护工程竣工后的监测时间不宜少于 2 年。各监测点监测数据出现突变异常或遇大雨天气时，应增加监测频率（具体以实际项目要求为准）。

2.4.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单位和甲方要求及相关规范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

2.4.3 工程监测面积 _____ 平方米；监测长度 200 米；监测点暂定 133 个；监测次数暂定 100 次；其他：地铁变形监测点 216 个，监测周期为 10 个月。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及监测工作的依据

3.1 合同文件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

件；（5）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3.2 监测工作的依据

（1）工程基础资料及其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工程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相关设计文件（如施工图）、相关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文件、周边环境各监测对象的相关资料等；（2）审定的监测技术方案；（3）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4）国家和地方规定的建设工程监测要求；（5）本工程设计和施工需求；（6）本监测合同、补充合同与合同性文件；（7）合同履行中与第三方监测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8）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章；（9）与工程监测有关的规范、标准、规程；（10）其他监测依据。

4. 工期、质量标准及人员配置要求

4.1 开工日期：以监理发出的书面进场作业通知为准或甲方书面要求的时间为准。

完工日期：以监理及甲方书面核实认可的全部监测工作完成时间为准。

4.2 合同工期：监测合同工期为暂定，实际完成时间应满足与监测工程相关的其他各项工程的施工工期（含原有施工工期的调整）。若因项目施工造成周边建（构）筑物、道路、地下管线等发生变形的，相应监测工作应该适当延长；若因特殊原因导致监测期间现场施工暂停6个月以内的，监测期顺延，但不给予停工补偿费；监测期间施工暂停超过6个月的，甲乙双方应就监测工期、监测技术方案调整（如涉及）及费用问题进行协商，并以签订补充协议方式予以落实。

4.3 质量标准：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满足有关规范、规定及设计要求。

4.4 人员配置：

（1）乙方派遣的项目负责人：姓名：李凯，电话号码：15088716077。

（2）按乙方投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为本项目配备人员情况如下：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	----	----	------	----	------	------	------	------	-------	------------

1	李凯	男	370683198911271914	博士	建筑施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205300557	高级工程师	649879437	项目负责人
2	徐正涛	男	511223198308070519	硕士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214402077(00)	高级工程师	614963828	现场负责人
3	李新元	男	420503198110265538	本科	建筑岩土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74401258	正高级工程师	609967748	监测工程师
4	石洋海	男	430426198410287692	硕士	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74401259	正高级工程师	619519078	监测工程师
5	王小湖	男	511623198401145919	硕士	水工环地质/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24400852	高级工程师	621321939	监测工程师
6	潘启钊	男	441882198411020610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44401059	高级工程师	625328990	监测工程师
7	闫肖飞	男	411282198605280017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234402655(00)	高级工程师	631469086	监测工程师
8	阮灿辉	男	445121199310213656	本科	市政施工管理	助理工程师	AY224402027	助理工程师	801342260	监测工程师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张伟帆	男	130623198107162417	硕士	港航工程	高级工程师	649800266	技术负责人(审核人)
2	马君伟	男	371002198108078218	硕士	岩土工程	正高级工程师	614912404	技术顾问
3	李红波	男	410522198210173718	硕士	建筑岩土	正高级工程师	621397414	审定人
4	黄向科	男	410381198410153518	本科	地质工程	工程师	803792034	监测工程师
5	马真海	男	622427198607232373	本科	市政公用工程	工程师	617957997	监测工程师
6	尹邵层	女	130183199501182268	本科	工程造价	工程师	647630682	监测工程师
7	邓志宇	男	210402198512050213	本科	建筑岩土	助理工程师	642629364	监测技术人员
8	杨文兵	男	640321199202021714	专科	道路与桥梁工程	助理工程师	648427679	监测技术人员
9	刘轶博	男	230202198506162019	专科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621903009	专职安全员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	----	----	------	----	-------	------------

1	吴智龙	男	362204199510 126510	监测工程	649748188	技术工人
2	高博	男	532128199405 246518	监测工程	649748187	技术工人
3	章建新	男	350321199602 240730	监测工程	649817722	资料员
4	欧卓勇	男	431128199706 246912	监测工程	649748183	资料员
5	吴茂	男	360430199009 102912	监测工程	640352622	安全员
6	张建	男	362329199209 204279	监测工程	642629906	测量员
7	付登威	男	810000199009 160011	监测工程	801295469	测量员

四、土工试验人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号	上岗证号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王荣发	3603021971103 03532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1903001 026597	/	603906144	实验员
2	易逢龙	4503231987112 13055	岩土工程	助理工程师	2303006 112112	/	626570958	实验员

(3) 技术负责人或现场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根据项目施工进展情况提供驻场服务，且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如有特殊情况需要更换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负责工程项目全过程监测工作，对监测质量、安全、进度等承担责任。

(4) 若乙方提供的人员或人员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或不能胜任现场工作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期内更换人员且更换人员的经验、能力及资质等标准不得降低。

(5) 乙方擅自更换人员或未按甲方要求更换人员的，应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 监测工作要求及成果资料要求

5.1 监测工作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5 日内编制完成第三方监测技术方案。监测技术方案必须明确第三方监测布设的监测点，且在结算时，必须提交详细的监测点布设记录、示意图及相关证明材料。监测技术方案须经过设计、监理及甲方审查确认，必要时应组织专家进行评审（专家评审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2) 基准点、监测点布设的型式、数量、位置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工作，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规程的要求，必须充分满足项目全部监测工作质量和成果需要。

(3) 开工前对周边环境和建筑物进行现状调查；施工过程中对周边环境和建筑物（有无破损）

用。

6. 合同价格形式及签约合同价

6.1 本合同价格形式（需勾选）：固定总价合同、固定单价合同、其他

6.1.1 固定总价合同：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计费，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括：进退场费，监测点位埋设制作费用（含材料费），监测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技术工作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其他。

6.1.2 固定单价合同：本合同属固定单价合同（单价详见 6.2 条款监测清单子目投标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程量（需监理和甲方审核确认且最终由区造价站审定）进行结算，清单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合同单价为包含技术工作费的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监测、测量工作所需全部费用，在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单价结算时不作调整。

清单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费、设备进退场费、监测点埋设制作费（含材料费）、水电费、通讯费、分析计算、成果文件、制作图表和编写报告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规费、保险、税费、利润、办公费、交通费、与其他单位的协调配合费等。上述费用不再另行单独计费。

6.2 签约合同价

6.2.1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捌万壹仟叁佰零捌元整（小写：¥198.1308 万元）（含税）。中标下浮率为 38.4782%。

(1) 招标控制价为小写：¥ 322.0501 万元，中标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

(2) 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仅为便于合同费用的过程支付等中间管理需要，不作为结算等其他事项的凭据或依据，其计算过程详见 6.2.2 条款。

(3) 根据甲方履约评价管理办法规定，签约合同价由基本酬金与绩效酬金两部分组成，其中基本酬金占 90%，绩效酬金占 10%，绩效酬金包含在合同价中。

6.2.2 监测清单子目投标报价表：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乙方：



深圳市勤岩土集团有限

(盖章)

法定 代表 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法定 代表 人

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14500056371649

签订日期：

2024年1月19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

式：

4.2.3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工程第三方监测

15-JC-202212-091

合同编号：77C-HT-2022-199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 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
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委托方：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 1 -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相关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与监测内容

1. 工程名称：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

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

3. 项目概况

红海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位于深汕合作区小漠镇，总体呈东西走向，西起合作区小漠镇与惠东黄埠镇交界处，衔接现状 X121，东至在建红海大道中段，与原线位偏线处衔接，路线全长约 5km，为城市主干路，均为新建工程。本段红海大道设计以通港大道为界分为两段，以西段约 2.2km，为双向 6 车道，道路红线宽 38.5m，设计速度为 50km/h；以东段约 2.8km，为双向 8 车道，道路红线宽 56m，设计速度为 60km/h。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岩土工程、管线综合、给排水（给水、中水、雨水、污水）工程、水工结构、电气（电力、通信、照明）工程、交通监控、燃气工程、绿化景观工程、交通疏解、水土保持、海绵城市等。

4. 监测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边坡监测（坡顶位移、地表位移、地表裂缝、位错、锚索（杆）应力、在施工过程根据动态调整等），桥梁监测（墩台沉降、桥面沉降、墩台水平位移、主梁水平位移等）等。

根据图纸、有关规范及甲方要求，监测内容（包括基准点和观测点设置、监测项目、工作量仪器和监测工期等），乙方按甲方批准的优化后监测方案实施本工程监测工作，具体监测主要内容如下：

- (1) 施工影响范围内临近建筑物现状情况调查；
- (2) 基准网水平位移监测
- (3) 基准网沉降位移监测
- (4) 水平位移监测
- (5) 垂直位移监测
- (6) 深层水平位移监测
- (7) 锚杆监测
- (8) 基坑顶水平位移、沉降监测；
- (9) 基坑周边建筑物变形监测；
- (10) 周边道路及管线位移、沉降监测点（按图纸要求设置）；
- (11) 周边建筑物裂缝和地表裂缝监测；
- (12) 乙方在每次监测时应通知甲方，当基坑监测数据达到或超过预警值时，应及时通知甲方。

5. 执行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19	国家标准
2	《工程测量标准》	GB50026-2020	国家标准

3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8-2016	行业标准
4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2009年版】》	GB50021-2001	国家标准
5	《广东省建筑基坑支护工程技术规程》	DBJ/T15-20-2016	广东省标准
6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GB50202-2018	国家标准
7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	JGJ120-2012	行业标准
8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20	深圳市标准

二、监测工作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日期开始实施，至承包人完成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所有监测工作。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竣工时间以主体结构沉降稳定为准。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 合同价款

1. 计价方式：固定综合单价

2.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捌万捌仟贰佰贰拾伍元整，小写：1,588,225.00元。

3. 中标下浮率：59.48%（中标下浮率=1-中标金额/391.948022万元）。

4. 结算价

(1)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终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清单中固定综合单价已综合考虑完成监测工作所需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有关的控制点、监测点布设费及控制网的建立、联测复测工作、设备费、人工费、材料费、设备多次进退场、

(二) 支付方式

1. 基本费用支付

本项目含税合同价为¥1,588,225.00元,由合同基本费用和合同绩效费用组成,合同基本费用为合同价的90%,即¥1,429,402.50元,合同绩效费用为合同价10%,即¥158,822.50元。合同绩效费用根据项目最终履约评价结果在最后一次付款统一支付。最终履约评价得分80分及以上绩效费用按100%支付,得分60分及以上、80分以下绩效费用按50%支付,低于60分绩效费用不予支付。

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最终按经甲方确认的实际完成工程量付款,基本费用支付原则如下:

(1) 合同签订并提供甲方认可的监测方案和履约保函后,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10%。

(2) 施工监测完成设计工程量的30%后,甲方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30%;若已完成金额(工程量×单价)低于合同基本费用的30%,则以已完成的金额为准;

(3) 施工监测完成设计工程量的50%后,甲方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50%;若已完成金额(工程量×单价)低于合同基本费用的50%,则以已完成的金额为准;

(4) 施工监测结束后,支付至合同基本费用的80%;若已完成金额(工程量×单价)的80%低于合同基本费用的80%,则以已完成的金额的80%为准;

(5) 本工程在竣工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交全部成果资料后,委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H93594R

账户名称：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汕特别合作区支行

银行账号：443066292013005674037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034777

账户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银行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2月23日

投标函

致遂州市遂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红杏大道（新田坑村至元新村段）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服务**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按规定完成监测合同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边坡监测（坡顶位移、地表位移、地表裂缝、位错、锚索（杆）应力、在施工过程根据动态调整等）、桥梁监测（墩台沉降、桥面沉降、墩台水平位移、主梁水平位移等）**等（与招标范围一致）的全部内容。
6. 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与资信标保持一致）。撤换上述人员前，必须征得贵方批准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任何责任和义务。
8.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9.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投标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10.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文件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公章）： 深圳市丁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捷泰工勤大厦1501 邮编：518057

联系电话：0755-83695849 传真：0755-83695439

日期：2022 年 11 月 08 日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李凯	男	370683198911271914	博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205300557	工程师	649879437	项目负责人
2	左人宇	男	360502197310091619	博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64400067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600424473	技术顾问
3	王贤能	男	510102196909086332	博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084400556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2346865	专业顾问
4	潘启钊	男	441882198411020610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44401059	高级工程师	625328990	审核人
5	徐正涛	男	511223198308070519	硕士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214402077(00)	工程师	614963828	现场负责人
6	闫肖飞	男	411282198605280017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174400800(00)	工程师	631469086	监测工程师
7	杨海霞	女	421003198302040089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184401096(00)	高级工程师	606478721	监测工程师
8	王新桥	男	430181199211032251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师	224402335(00)	助理工程师	801969978	监测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马君伟	男	371002198108078218	硕士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614912404	审定人
2	张伟帆	男	130623198107162417	硕士	港航	高级工程师	649800266	技术负责人
3	张永善	男	632122198006122551	硕士	测绘工程	高级工程师	646124760	监测工程师

4	宋晨旭	男	360111199 108193017	硕士	土木工程	工程师	642844974	监测工程师
5	吕佳政	男	421102199 50131041X	本科	土木工程	助理工程师	802481685	监测技术人员
6	尹邵层	女	130183199 501182268	本科	土木建筑	助理工程师	647630682	监测技术人员
7	邓志宇	男	210402198 512050213	本科	建筑岩土	助理工程师	642629364	监测技术人员
8	刘轶博	男	230202198 506162019	大专	建筑施工	高级工程师	621903009	专职安全员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姚烨堂	男	46003319951203177X	岩土工程	801969919	机长
2	高博	男	532128199405246518	岩土工程	649748187	机长
3	吴茂	男	360430199009102912	岩土工程	640352622	机长
4	欧卓勇	男	431128199706246912	岩土工程	649748183	编录人员
5	赵康康	男	411481199512122131	岩土工程	644472317	编录人员
6	黄鹏	男	430404198106152031	岩土工程	628797755	编录人员
7	王健宇	男	152325199510110517	测绘工程	802168458	记录员
8	曹文强	男	431023199209114815	测绘工程	804255509	记录员
9	付登威	男	810000199009160011	测绘工程	801295469	记录员
10	严华	男	511522199401022217	测绘工程	801775437	测量员

四、土工试验人员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专业	职称等级	职称证号	上岗证号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王崇发	360302197 110303532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GA-112517	/	603906144	实验员
2	赖安锋	350124198 810255092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5429	/	632806100	实验员

注：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为可选项，有项目负责人、工程技术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兼工程技术负责人、审核人、项目技术人员、编录人员、机长、记录员、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主任、安全员、实验室主任、实验员、注册测绘工程师、测量员等15项可选择，每人只能选择一个岗位。

4.2.4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①

15-JC-202410-086

合同编号: KC20241018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 基坑监测服务合同

合同双方: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工程名称: 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签署日期: 2024年11月19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本工程由甲方于2024年9月14日进行公开招标，并于2024年10月29日确定由乙方中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前海深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基坑监测服务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宝安区会展城片区沙井街道和一社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

项目位于前海深圳国际会展城片区，紧临锦程路、松福大道和南环路。该项目总用地面积为8.11公顷，其中新型产业用地面积约7.18公顷，平均容积率约4.8，总计容建筑面积约34.43万 m^2 ，总地下室建筑面积约为6.45万 m^2 。地下室层数暂定为局部两层地下室，支护周长约663.48m，基坑开挖深度约为5.75~7.75m。

第二条 监测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2.1 工作内容：

(1) 包括基坑及周边线管、道路等监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边坡水平位移及沉降、支护桩顶水平位移、支护桩测斜、地下水位、周边道路及建筑物沉降、地下管线沉降等。

(2) 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周报，监测结束后按甲方要求编写监测技术工作总结等工作内容。

2.2 工作量：按施工图、现场实际情况和委托人的相关要求监测。

2.3 监测服务期：基坑监测从基坑围护结构施工前开始，至基坑回填至地面标高为止。根据基坑施工图和现场实际情况，监测周期原则上在13个月以内。监测服务期以实际需求为准，根据项目施工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应满足项目要求。

2.4 监测频率：观测点应在布设初始建立初读数。下大雨天或出现可能促使变形加快的情况时（如坡顶超载显著增加）应加密观测次数；基坑开挖完毕和基础施工完且变形已趋稳定时可适当延长间隔时间，不少于十天一次；当基坑回填完成时，可结束观测，基坑观测频率详见《基坑支护监测平面图》。如发现变形发展速率较大、支护结构开裂等情况，应增加观测密度，并及时向监理、设计人员和施工人员报告监测结果。当变形急剧发展、

出现破坏预兆时，应对变形连续监测，及时掌握变形发展趋势和准确判断基坑安全性状。

《基坑支护监测平面图》中监测频率表所列监测频率系正常情况下的实施标准，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加密监测频率，增设监测点或监测内容，发生费用按合同固定综合单价结算。

2.5 技术执行标准（包括并不限于）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2007	国家标准
2	《建筑变形测量规范》	JGJ 8-2007	行业标准
3	《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	GB50497-2009	国家标准
4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行业标准
5	《深圳市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SJG05-2011	行业标准
6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规范》	GB50490-2009	国家标准
7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测量规范》	GB50308-2008	国家标准
8	《地铁运营安全保护区和建设规划控制区工程管理办法》	-	地铁集团管理规定
9	《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范》	JGJ120-2012	行业标准
10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	GB50007-2002	国家标准

三、成果要求

3.1 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3日内向甲方提供给监测成果资料一式五份；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预警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

3.2 监测工作全部完成后，乙方应于20日内向甲方提供监测成果总结报告一式八份，电子文件三份。

四、合同价及结算价

4.1 合同价

合同暂定总价款（含税）为人民币壹佰伍拾捌万肆仟捌佰贰拾元整（大写）（¥1,584,82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伍仟壹佰壹拾叁元贰角壹分（大写）（¥1,495,113.21元）；增值税率6%；增值税额为人民币捌万玖仟柒佰零陆元柒角玖分（大写）（¥89,706.79元）。

本合同签订时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初始增值税税率（ S_0 ）是6%。

合同不含税价不变，若履行期间国家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则依据增值税税率变动情况相应调整合同价款。

监测

(3) 投标文件澄清文件

前,

(4) 招标文件和招标补遗文件

监测

(5) 投标文件

20000

(6) 图纸

(7) 标准、规范和有关技术文件

十二、合同份数

金额达

12.1 订立时间: 2024年11月19日。

夫。

12.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

标准

12.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产生法律效力。

一般工

12.4 本合同一式十一份, 甲方七份, 乙方四份, 具同等法律效力。

相关

十三、附件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主体内容具有同样效力。附件清单如下:

方同

附件 1、履约评价评分表

师 2

附件 2、参与本项目人员表

附件 3、中标通知书

方按

附件 4、基坑支护监测平面图

附件 5、投标清单

附件 6、廉洁协议

本项

以下无合同正文。

方不

所在

(本页无正文，仅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3
号前海大厦 T1 栋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
理人：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分行

账号：8110301013600620073

邮政编码： /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11 月 19 日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
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
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
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田背支行

账号：44201514500056371649

邮政编码： /

附件2 参与本项目人员表

项目组成员

投标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凯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凯，男，35岁，2018年毕业于浙江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6年，承担过的项目： 1、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基坑及地铁监测 2、深铁前海国际枢纽中心项目（T7、T9栋）第三方监测 3、华富北片区棚改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第三方监测 I 标段
技术负责人（审核人）	张伟帆	技术负责人（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张伟帆，男，43岁，2009年毕业于中山大学固体力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5年，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 2、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才街区（竹园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第三方监测
技术顾问	王贤能	技术顾问	正高级工程师	王贤能，男，56岁，1998年毕业于成都理工大学水文地质与工程地质专业，从事本行业26年，承担过的项目： 1、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 2、龙华区福城街道人才街区（竹园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第三方监测
审定人	李红波	审定人	正高级工程师	李红波，男，42岁，2009年毕业于河海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5年，承担过的项目： 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现场负责人	黄向科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黄向科，男，40岁，2010年毕业于郑州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4年，承担过的项目： 1、福利中心三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2、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监测）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监测工程师	张成武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张成武，男，31岁，2019年毕业于福州大学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5年，承担过的项目： 1、观澜中学改扩建工程（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监测工程师	阮灿辉	监测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阮灿辉，男，31岁，2016年毕业于深圳大学土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8年，承担过的项目： 1、罗湖区翠竹街道木头龙小区更新单元项目基坑第三方监测 2、福利中心三期项目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马真海，男，38岁，2012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武汉）土木工程（岩土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12年，承担过的项目： 1、观湖保障性住房项目监测及周边建筑裂缝调查 2、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监测工程师	杨文兵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杨文兵，男，32岁，2014年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公路工程与管理专业，从事本行业10年，承担过的项目： 1、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融创华发深圳冰雪文旅城项目第一批市政路地铁监测、软基处理监测工程
监测工程师	苏亚凌	监测工程师	工程师	苏亚凌，男，32岁，2018年毕业于长江大学地质工程专业，从事本行业6年，承担过的项目： 1、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监测技术人员	张昌欢	监测技术人员	高级工程师	张昌欢，38岁，2011年毕业于长江大学地球物理学专业，从事本行业13年，承担过的项目： 1、吉华街道松元头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第三方监测 2、周和庄大厦基坑支护、主体沉降及地铁第三方监测工程

4.2.5 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5-JC-202305-037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3）81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第三方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5月30日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监测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第三方监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项目概况：明浪路配套管网工程采用双水源保障区级重大项目供水，分别新建大浪河取水口加压泵站、区级重大项目加压泵站、大坑水库备用水源加压泵站及配套给排水管网工程等，工程市政自来水取水规模 1323 立方米/天；再生水取水规模 1.6 万立方米/天，雨水管按 3 年重现期设计。

1.4 资金来源：政府 100%（政府投资）

第二条 监测内容、范围及要求

2.1 工作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为基坑监测、软基处理监测等，包括但不限于：周边地表及道路沉降监测，坡顶及坡面土体水平、沉降位移观测，桩顶水平竖向位移监测，支护结构变形、位移、斜侧监测，立柱沉降及测斜监测，锚索内力监测（如有），管线位移监测，地下水位观测，坡顶及周边建（构）筑物、地铁、有轨电车、高速公路、高铁、管线、地面、道路、河道挡墙等的变形、沉降、位移监测等以及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另外追加的监测内容，配合甲方编制专项监测方案（如涉铁专项监测方案）。

具体监测指标包含不限于：变形、位移、围岩压力、土压力、支护结构内力、支撑轴力、周边环境、建筑物、地下管线沉降变形、边坡应力、地下水位、孔隙水压力等。以上监测项目包括现场测试、数据处理及监测报告编写，乙方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设计图纸等为准进行监测，根据项目及相关规范要求完

成所有监测工作内容，提交监测成果文件。

2.2 工作范围

监测范围主要为：一是工程范围内的各项观测、监测，二是工程范围外相邻建筑物、重要设施和构筑物等的观测、监测，包括但不限于新建管道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建（构）筑物监测、地下管线监测、新建泵站基坑监测及本工程因现场实际情况需要监测的内容等工作，具体监测范围、监测内容、监测频率等以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监测任务书等文件为准。

乙方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甲方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增加监测内容或监测次数，以确保项目及周边建筑物的安全，乙方投标时应该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第三条 执行标准

除文件另有注明外，本工程须符合设计图纸要求、监测方案和相关国家、地方及行业标准，主要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述规范有更新，以最新规范为准)：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码	标准等级
1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	GB50021-2001	国标
2	工程测量规范（2009版）	GB50026-2007	国标
3	城市测量规范	CJJ/T8-2011	部
4	深圳市基础测绘技术规范	CJJ65-94	
5	1:500、1:1000、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20257.1-2017	国标
6	深圳市有关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技术要求		
7	国家、广东省、深圳市岩土工程监测、工程测量等相关规定		

第四条 监测时间、监测要求及成果文件的提交

4.1 监测时间：施工场地提交后，乙方须在两天内进场进行监测工作，监测工作开始时间以甲方指令为准，结束时间为完成监测任务止。监测进度必须符合工程建设总体进度要求，满足工程建设及甲方需要。相关赶工费均已包含在合同

价中，甲方不再另外支付。

提交监测成果资料日期：以甲方及监理批准的监测方案为准，按监测规范及工程进展要求开展监测并提交监测成果。

4.2 监测频率要求：施工安全监测应从开工初期就执行，按有关规范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遇台风、暴雨及气候恶劣时应根据甲方及监理要求加密监测，若遇紧急状况，乙方接到甲方监测任务后服务响应时间为1小时。

4.3 成果文件提交

4.3.1 过程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每次监测完成后，乙方应于次日提供采集的监测数据、3日内向甲方提供纸质的监测成果资料一式四份及电子文件。

4.3.2 紧急状况监测文件提交要求：若遇抢险或特殊情况，必须按甲方或规范要求提前报告，如有异常情况或达到警戒值，应及时通知甲方等相关单位，并按照甲方要求时间提交专题报告。如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及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等，同时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3.3 最终监测文件提交要求：整个监测工作结束后20天内，乙方须向甲方和监理提交纸质的监测总结报告一式六份和电子文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监测点平面布置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沉降分析、结论等。

4.3.4 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向甲方移交测量成果及有关桩点。

4.3.5 乙方向甲方提交监测成果的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乙方保证成果真实可靠，无论电子记录还是直接手录，均必须保留原始观测数据。甲方有权根据技术要求对乙方成果及资料进行确认、验收。乙方提交的成果资料之版权属于甲方；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可泄漏或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5.1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15.408万元（大写壹佰壹拾伍万肆仟零捌拾元）。双方签约合同价（中标价）为暂定价，可能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乙方应充分考虑风险，不得因此提出任何索赔。

5.2 结算价

备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其中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
服务中心 3 栋
电话：21047980



乙方（盖章）：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
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电话：



附件 2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序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职称	执业资格	从事专业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1	项目负责人	李凯	男	370683198911271914	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5年
2	技术负责人	张伟帆	男	130623198107162417	高级工程师	/	岩土工程	14年
3	现场负责人	徐正涛	男	511223198308070519	工程师	注册测绘	测绘工程	17年
4	技术顾问	李新元	男	420503198110265538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岩土工程	20年
5	审核人	阮灿辉	男	445121199310213656	助理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土木工程	7年
6	审定人	马君伟	男	371002198108078218	高级工程师	/	岩土工程	16年
7	监测工程师	宋晨旭	男	360111199108193017	工程师	/	土木工程	7年
8	监测工程师	黄向科	男	410381198410153518	工程师	/	土木工程	13年
9	监测工程师	马真海	男	622427198607232373	工程师	/	岩土工程	11年
10	监测工程师	杨文兵	男	640321199202021714	工程师	/	道路与桥梁工程	9年
11	监测工程师	张雨晨	男	370902199107051534	工程师	/	岩土工程	6年
12	监测技术人员	尹邵层	女	130183199501182268	助理工程师	/	土木工程	6年
13	监测技术人员	罗文炬	男	441481199307290035	助理工程师	/	土木工程	6年

14	监测技术人员	吕佳政	男	4211021995 0131041X	助理工程师	/	土木工程	4年
15	监测技术人员	邓志宇	男	2104021985 12050213	助理工程师	/	岩土工程	5年
16	专职安全员	刘轶博	男	2302021985 06162019	高级工程师	/	建筑工程	15年

4.2.6 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第三方监测

15-JC-202302-004

合同编号:

NS-G-2023-NFKJ-015

深圳市工程监测合同

工程名称: 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 NS-G-2023-NFKJ-015

委托方: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监测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1月

工程监测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监测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经甲方公开招标，确认乙方承接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第三方监测工作，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本着友好协作，相互信任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

1.2 工程地址：项目位于南山区桃源街道学苑大道路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内部在建凌菊路旁

1.3 项目概况：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项目总用地面积 10020 平方米，建筑容积率 5.7，规划容积 5691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9158 平方米。项目基坑开挖面积约 8800 m²，基坑周长 386m，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13.25m。

第二条 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包括：基坑及土石方监测 边坡监测 软基处理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位移监测 其他周边建筑、构筑、管线、路面监测。

第三条 监测周期与监测工期

3.1 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和甲方要求为准。

3.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和甲方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各监测项目的全费用固定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

3.3 暂定监测工期为632 日历天，具体工期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准。

第四条 监测费用

4.1 本工程监测收费暂定为（含税）人民币捌拾柒万伍仟柒佰壹拾贰元捌角贰分（小写：875712.82 元），不含税人民币捌拾贰万陆仟壹佰肆拾肆元壹角柒分（小写：826144.17

元)，税金 49568.65 元，税率 6%，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

不含增值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率换算后执行。

4.2 若因现场原因增加监测项目或监测点，报价中已有的按报价单价计费，报价表中未有的双方另行协商确定费用。

分项报价表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点数	监测次数	单位	报价(含税, 元)		备注	
					单价	合价		
一	监测点材料及埋设费							
1.1	基准网	5	/	点	120.00	600.00		
1.2	支护结构沉降、水平位移测点	24	/	点	105.00	2520.00		
1.3	支护桩深部水平位移监测点(测斜管)	264	/	米	100.00	26400.00		
1.4	管线监测点	20	/	点	105.00	2100.00		
1.5	建筑物沉降观测点	18	/	点	105.00	1890.00		
1.6	地下水位观测点水位管	264	/	米	180.00	47520.00		
1.7	地下水位观测点清孔费	12	/	孔	420.00	5040.00		
1.8	支撑轴力观测点(含材料费(土压力计、导线)、安装费)	24	/	个	840.00	20160.00		
1.9	立柱桩沉降监测点	6	/	点	105.00	630.00		
	小计	(1.1+1.2+.....+1.9)				106860.00		
二	基坑监测费							
2.1	基准网	5	/	点.次	1050.00	5250.00		
2.2	支护结构沉降、水平位移测点	24	269	点.次	35.00	225960.00		
2.3	支护桩深部水平位移监测点(测斜管)	264	269	米.次	3.00	213048.00		
2.4	管线监测点	12	269	点.次	25.00	80700.00		
2.5	建筑物沉降观测点	12	269	点.次	25.00	80700.00		
2.6	地下水位观测点	12	269	点.次	16.00	51648.00		
2.7	支撑轴力观测点	6	269	点.次	16.00	25824.00		
2.8	立柱桩沉降监测点	6	269	点.次	25.00	40350.00		
	小计	(2.1+2.2+.....+2.8)				723480.00		
三	暂列金(5%) (一+二)*5%					45372.82		不可竞争性费用(含税)

四	合计（含税）	875712.82	四=一+二+三
其中	增值税税率	6%	填写税率（单位：%）
	增值税税金	49568.65	=总价×（总价/（1+增值税税率））
	不含增值税总价	826144.17	=总价-增值税税金

备注：

1. 本工程分项报价表中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含自动化模块）、机械费、设备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夜间施工措施费、冬季施工费、赶工措施费、成品保护费、二次搬运费等）、水电连接费及使用费、调查测试费、试验实验费、现场监测费、办公费、食宿费、租车费、差旅费、资料费、准备费、进退场费、专家评审费、相关的评审验收费、报告编制费、保险费（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等）、税费等与本工程第三方监测内容有关的一切费用。

2.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包干，结算工程量以实际为准。

3. 本工程分项报价表中全费用综合单价中，如监测项目存在遗漏，投标人可根据施工图纸及实际情况进行增项，投标人分项报价表中将技术工作费、基准点埋设费及材料安装费综合考虑于各项单价中。

4. 本次招标范围包括隧道结构现状调查工作，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不单独列项，请投标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隧道三维激光扫描及隧道结构现状调查分别在施工前后各进行一次，共2次。

5. 本项目监测工作须满足《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深建质安〔2020〕14号）等文件中有关自动化、信息化要求（含自动化模块等要求），本项目监测项目要求接入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所涉及事项相关费用均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不再另行支付。

第五条 监测费用的支付

5.1 本项目不设预付款。

5.2 本项目合同签订生效后，且乙方进场开展监测工作，完成基坑监测监测点埋设工作，并经甲方及监理方验收确认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乙方根据甲方核算确认的费用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乙方付款申请报告后向乙方支付监测点材料及埋设费的70%，但不得超过合同暂定总价的20%。

5.3 其余监测点材料及埋设费及监测实物工作费实行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最后一个月25日前，甲方须对乙方上月已完成监测点埋设、监测、观测等工作情况进行核实、确认，经甲方确认后，乙方根据甲方核算确认的费用金额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乙方付款申请报告20个工作日内支付对应监测费的85%；

5.4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在监测期内完成对本工程的全部监测服务工作后，

附件 6: 工程监测合同履行评价评分表

附件 7: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件 8: 《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工程预结算管理办法》《工程计量支付管理办法》
《合同管理办法》《工程管理办法》

(以下无正文)

(合同签署页)

甲方: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10 栋 B 座 28 楼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邮编: 518000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张东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李红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FAK185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203477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四背支行
支行

账号: 4000020309200597310

账号: 4420 1514 5000 5637 1649

电话: 0755-86628389

电话: 0755-83695929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 南山区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1 月 19 日

附件 1: 投标承诺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批基坑支护及土石方第三方监测（批量招标）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经分析研究贵方提供的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有关书面答复与补充文件，并经现场考察后，我单位愿以含税投标报价合计 4842952.52 元；其中：

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报价 1953288.84 元

福田区原车管所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报价 627387.04 元

深圳院校区人才住房项目报价 1386563.82 元

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报价 875712.82 元 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保证金，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并承诺一旦我方的投标出现招标文件中列举的严重违规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而被评标委员会废标的，将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取消今后我方参加贵方其他任何工程投标资格的处理。

5、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勘察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按规定完成勘察合同承包范围根据《深圳市深基坑管理规定》、GB50497-2009《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启用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的通知》、发包人、设计单位及相关职能部门要求开展如下工作：1、基坑及地坑监测的具体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根据设计及规范要求布置监测点并根据监测频率要求进行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基准网监测、支护结构沉降水平位移监测、支护和深部水平位移监测（测斜管）、管线监测、建筑物沉降观测、周边道路沉降监测、地下水位观测、支撑轴力观测、立柱桩沉降监测、地坑自动化监测、隧道三维激光扫描、隧道结构现状调查工作等。2、为工程施工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配合服务。3、监

行为及成果均须符合国家规范及政府有关规定的要求。4、根据实际情况对监测点布设提出合理化建议。5、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文件《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加快推进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工作的通知》（深建质安〔2020〕14号），本项目监测项目要求接入深圳市基坑和边坡工程监测预警平台，需采用自动化监测，具体实施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自动化监测所需费用综合考虑，不单独计取。

具体内容详见基坑支护施工图纸、任务书及工程量清单。

（与招标范围一致）的全部内容。

8、建立完善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配备与投标文件相一致且满足工程建设规模、技术要求、安全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我方在本工程中配备的项目管理机构和项目管理人员详见附件1《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投标人填写）。撤换上述人员前，必须征得贵方批准同意。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9、我方在本工程中投入的主要机械设备详见附件2《主要机械设备表》。（投标人填写）

10、我方保证在1.福田区梅林公安街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暂定监测工期为580日历天。其中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410天（其中支护桩施工按150天，工程桩施工按250天，土方开挖及内支撑施工按330天，边坡支护180天），底板、地下室施工及土方回填170天，边坡全部监测点在基坑回填后半年内要求每月观测一次，其后2年内每两个月观测一次，在2年后的使用期间，根据边坡人工巡视的情况，再进行具体的监测要求。监测周期预计自2022年12月26日起，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2.福田区顺车管所地块警察公寓项目；暂定监测工期为500日历天。其中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269天（其中支护桩施工按50天，工程桩施工按59天，土方开挖及内支撑施工按150天），底板、地下室施工及土方回填241天。监测周期预计自2023年2月15日起，至2023年6月29日止，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3.深圳院校区人才住房项目；暂定监测工期为551日历天。其中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290天（其中支护桩施工按50天，工程桩施工按90天，土方开挖及内支撑施工按150天），底板、地下室施工及土方回填262天。监测周期预计自2022年12月31日起，至2024年7月4日止，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4.南方科技大学教师宿舍项目；暂定监测工期为632日历天。其中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360天（其中支护桩施工按50天，工程桩施工按100天，土方开挖及内支撑施工按210天），底板、地下室施工及土方回填272天。监测周期预计自2022年12月31日起，至2024年9月22日止，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任务书。

____日内（或于____前）完成并移交本工程（非我方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投标人填写）

11、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否则，将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记录不良行为红色警示、暂停一年至三年在

附件 7: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主要机械设备表》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表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由谁缴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岗位
1	李凯	男	370683198911271914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V205300557	工程师	649879437	项目负责人
2	王小湖	男	511623198401145919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V124400852	高级工程师	621321939	技术顾问
3	潘启钊	男	441882198411020610	硕士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V144401059	高级工程师	625328990	审定人
4	徐正涛	男	511223198308070519	硕士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工程师	2144020277(00)	工程师	614963828	项目技术负责人
5	曹成意	男	612526198111147092	本科	岩土工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V145100905	高级工程师	803640812	监测工程师
6	闫肖飞	男	411282198605280017	本科	测绘工程	注册测绘工程师	174400800(00)	工程师	631469086	监测工程师
7	张永善	男	632122198006122551	硕士	监测工程	/	/	高级工程师	646124760	监测工程师
8	黄向科	男	410381198410153518	本科	监测工程	/	/	工程师	803792034	监测工程师
9	马真海	男	622427198607232373	专科	监测工程	/	/	工程师	617957997	监测工程师
10	黄明辉	男	450721198609103211	本科	监测工程	/	/	高级工程师	631397402	监测工程师
11	张昌欢	男	420983198712152438	本科	监测工程	/	/	工程师	613692347	监测工程师
12	张明民	男	430723198503184817	硕士	监测工程	/	/	工程师	644135190	监测工程师
13	刘锡儒	男	430524198912305275	硕士	监测工程	/	/	工程师	644880795	监测工程师
14	邓志宇	男	210402198512050213	本科	监测工程	/	/	助理工程师	642629364	监测技术人员
15	杨文兵	男	640321199202021714	专科	监测工程	/	/	助理工程师	648427679	监测技术人员

5 履约评价（不评审）

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万科东海岸北侧挡墙自动化监测服务	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东海岸物业服务中心	优秀	2024.09.09	/
2	瑞声科技高端精密制造产业总部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瑞声声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优秀	2024.03.15	/
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3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优胜（93.78分） 2022年第四季度（92.33分） 2022年第二季度（94.56分）	2023.01.07 2023.01.07 2022.07.26	/
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工程听海路站-西丽火车站（不含）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15001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优胜 2025年第一季度第三方监测排名第二 2025年第三季度第三方监测排名第三	2025.1.14 2025.4.15 2024.10.14	/
5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原单位名称：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	良好（86分）	2023.11.17- 2024.12.31	/
6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基坑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良好（87分）	2024.07.31- 2025.03.31	/

注：

1、投标人提供近五年（自截标之日起倒推）所承接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不超过3项，超过3项计前3项）；

2、提供履约评价证明扫描件（须由建设单位盖章，并体现评价等级及评价时间）。

5.1 万科东海岸北侧挡墙自动化监测服务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万科东海岸北侧挡墙自动化监测服务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万科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东海岸物业服务中心
监测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352316.8元
服务内容	本项目针对万科东海岸北侧挡墙紧邻道路和地下车库，周边居民较多，为了确保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对隐患点实行自动化监测。通过安装 8 套挡墙倾斜、振动、表面位移及拉线监测点和 3 套挡墙内侧土体表面位移监测点对挡墙边坡进行实时自动化监测预警，并定期出具监测成果报告。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

2024年9月9日



5.2 瑞声科技高端精密制造产业总部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瑞声科技高端精密制造产业总部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建设单位	瑞声声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148.00 万元
履约时间	2021 年 12 月 14 日-2024 年 1 月 8 日
监测团队	张伟帆（项目负责人）、王小湖（技术负责人）、阮灿辉（地铁监测专业负责人）、杨瑞泽（基坑监测专业负责人）等。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金融商务总部基地
项目内容	编制监测方案，对基坑进行桩顶位移及沉降观测、深层水平位移观测、管线观测、道路沉降观测、建筑物沉降观测、支撑轴力监测、水位监测、周边环境调查及监测、地铁自动化监测等。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中等 <input type="checkbox"/> 及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及格
<p>综合意见：</p> <p>在监测过程中，监测单位提供监测报告及时，监测数据准确可靠，预警机制完善，能在关键节点及时提出合理有效建议。通过监测，为施工安全提供了有力支持。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很好的完成监测任务。</p>	

建设单位：瑞声声学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15 日

5.3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3 号线四期工程控制测量和第三方监测项目

2022 年度履约（监测排名第一 93.78 分，优胜单位，测量检测排名第三 93.35 分）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3〕14 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 监测及控制测量单位 2022 年度考核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按照《深圳地铁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安全质量考核管理办法》《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等考核办法的要求，现将各单位年度考核评比结果通报如下：

一、总承包合同单位

（一）2022 年度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86.81	1

— 1 —

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85.93	2
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5.21	3
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5.14	4
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84.03	5
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81.27	6
7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9.43	7

(二) 2022 年度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0.32	1
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69.04	2
3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68.72	3
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7.98	4
5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7.75	5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6.69	6
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63.46	7

(三) 2022 年度综合优胜合同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四) 2022 年度安全质量优胜合同单位：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五) 2022 年度合同单位“杰出管理者”：徐世达（中国中铁）；

(六) 2022 年度合同单位“优秀管理者”：唐广军（中国中铁）、姜立国（中国铁建）、唐勇（中国电建）；

(七) 2022 年度合同单位“安全质量杰出管理者”：洪源（中国中铁）；

(八) 2022 年度合同单位“安全质量优秀管理者”：刘继红（中国中铁）。

二、合同标段

(一) 2022 年度共建管廊工程合同标段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14号线管廊1标(中国中铁)	92.02	1	综合优胜标段
2	16号线管廊1标(中国铁建)	89.32	2	综合优胜标段
3	12号线管廊(中国电建)	86.16	3	/
4	16号线管廊3标(中国铁建)	83.67	4	/
5	16号线管廊2标(中冶城投)	81.74	5	/
6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13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80.46	6	/
7	14号线管廊2标(中国能建)	79.43	7	/

(二) 2022 年度共建管廊工程合同标段安全质量考核排

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16号线管廊1标(中国铁建)	80.40	1	安全质量管理优胜标段
2	14号线管廊1标(中国中铁)	78.18	2	安全质量管理优胜标段
3	12号线管廊(中国电建)	73.38	3	/
4	16号线管廊3标(中国铁建)	71.24	4	/
5	16号线管廊2标(中冶城投)	67.43	5	/
6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13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67.01	6	/
7	14号线管廊2标(中国能建)	65.71	7	/

(三) 2022 年度四期工程合同标段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14号线(中国中铁)	84.93	1	综合优胜标段
2	12号线(中国电建)	82.80	2	/
3	16号线(中国铁建)	80.71	3	/
4	6号线支线(中国交建)	78.35	4	/
5	13号线(中国建筑)	76.11	5	/

(四) 2022 年度四期工程合同标段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14 号线（中国中铁）	64.92	1	年度安全质量管理评分均低于 70 分，奖项空缺。
2	6 号线支线（中国交建）	60.78	2	
3	12 号线（中国电建）	60.28	3	
4	16 号线（中国铁建）	54.15	4	
5	13 号线（中国建筑）	53.87	5	

(五) 2022 年度三期及枢纽工程合同标段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8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87.72	1	综合优胜标段
2	黄木岗枢纽（中国中铁）	87.64	2	/
3	大运枢纽（中国中铁）	86.37	3	/
4	岗厦北枢纽（中国中铁）	84.25	4	/
5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81.37	5	/

(六) 2022 年度三期及枢纽工程合同标段安全质量考核

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黄木岗枢纽（中国中铁）	71.04	1	安全质量管理优胜标段
2	岗厦北枢纽（中国中铁）	70.97	2	/
3	大运枢纽（中国中铁）	70.70	3	/
4	8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70.62	4	/
5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67.90	5	/

(七) 2022 年度四期修编工程合同标段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3 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92.08	1	综合优胜标段
2	13 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89.18	2	综合优胜标段
3	12 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87.81	3	综合优胜标段
4	16 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87.79	4	/
5	11 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85.39	5	/

6	7号线二期（中水十一局）	84.62	6	/
7	8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83.80	7	/
8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83.64	8	/
9	上水径停车场（中国中铁）	82.17	9	/
10	13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81.63	10	/

(八) 2022 年度四期修编工程合同标段安全质量考核排

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3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81.15	1	安全质量管理优胜标段
2	16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72.93	2	安全质量管理优胜标段
3	13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72.52	3	安全质量管理优胜标段
4	12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72.35	4	/
5	8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72.19	5	/
6	7号线二期（中水十一局）	71.95	6	/
7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71.62	7	/
8	11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68.92	8	/
9	13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67.26	9	/
10	上水径停车场（中国中铁）	66.98	10	/

(九) 2022 年度“综合优胜标段”：14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中国中铁）、16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中国铁建）、14 号线（中国中铁）、8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3 号线四期（中国铁建）、13 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12 号线二期（中国电建）等 7 个标段。

(十) 2022 年度“优秀项目管理者”：杨涛、杨革(14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杜万强、杨易成(16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刘恒、杨志刚(14 号线)、张力、荆浩(8 号线二期)、张宇、张百岩(3 号线四期)、江致礼、张灏(13 号线二期北延)、周建伟、袁少波(12 号线二期)、程世奎(16 号线二期)、文仁学、李佩业(6 号线)、李旭(中国中铁)等 18 名。

(十一) 2022 年度“安全质量管理优胜标段”：16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中国铁建)、14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中国中铁)、黄木岗枢纽(中国中铁)、3 号线四期(中国铁建)、16 号线二期(中国铁建)、13 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等 6 个标段。

(十二) 2022 年度“安全质量优秀项目管理者”：王晶晶(16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邓贺鹏(14 号线共建管廊 1 标)、郭双喜(黄木岗枢纽)、王勇(3 号线四期)、刘金峰(16 号线二期)、姜仲兴(13 号线二期北延)等 6 名。

三、第三方监测单位

2022 年度第三方监测年度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3.78	1	优胜单位
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54	2	优胜单位
3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2.53	3	/
4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2.44	4	/
5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2.25	5	/
6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91.83	6	/
7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1.53	7	/
8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	90.75	8	/

	司			
9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90.24	9	/

2022 年度“第三方监测优胜单位”：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测量工程师”：林焕新（工勘岩土）、范少杰（中国铁设）等 2 名。

四、控制测量检测单位

2022 年度控制测量年度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备注
1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3.65	1	优胜单位
2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3.36	2	优胜单位
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3.35	3	/
4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92.67	4	/
5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92.36	5	/
6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2.08	6	/
7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2.00	7	/

2022 年度“控制测量检测优胜单位”：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优秀测量工程师”：杨志（北京城勘院）、张志鹏（中铁六院）等 2 名。

各参建单位攻坚克难、砥砺前行，为工程建设付出了极大的努力和辛劳，确保了各项目顺利推进。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在新一年中取得更好成绩！其它参建单位及广大建设者要以先进为榜样，见贤思齐、奋起直追，全力推进深圳地铁工程建设，努力保证各项建设目

标如期实现，共同为深圳轨道交通事业做出新贡献！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7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0日印发

(共印2份)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3〕16 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监 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 2022 年四季度 考核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按照《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要求，深铁建设基于 27 个合同项目的检查对参与深圳地铁建设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及第三方监测和控制测量单位进行了 2022 年四季度考核，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工程建设完成情况

- 1 -

（一）投资完成情况

截至12月底，7家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四季度完成投资80.90亿元，完成四季度计划55.07亿元的147%，年累完成投资278.38亿元，完成年度计划246.81亿元的113%。其中，中国中铁年度完成投资73.91亿元（108%）；中国铁建年度完成投资70.55亿元（115%）；中国电建年度完成投资46.78亿元（126%）；中国建筑年度完成投资59.01亿元（114%）；中国交建年度完成投资14.58亿元（105%）；中国中冶年度完成投资7.69亿元（108%）；中国能建年度完成投资5.83亿元（83%）。

（二）安全质量生产情况

临近岁末年终，各单位要保持高度警觉性、敏感性，做好对春节期间安全保障工作的预先部署，确保参建人员有序返乡。四季度深铁建设开展了疫情防控、高处作业、消防安全、机械设备、主体工程质量、交通疏导道路质量、扬尘防治、“一带一帽”“一栏一网”、岁末年初安全管理、项目管理人员实质性现场带班等专项检查，开展了消防宣传月主题活动，累计下发整改通知单1198份，扣除违约金205.8万元，约谈安全质量管理较差单位18家，对150名不良带班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其中8名被清退深圳地铁。下一步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1.抓实抓细各项消防安全要求。各央企南方公司、项目指挥部要深刻汲取河南安阳“11.21”特别重大火灾事故及新疆乌鲁木齐“11.24”重大火灾事故的教训，加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重点开展打通生命通道、电焊作业、电动自行车安全、施工现场生活区等专项整治行动，确保火灾事故“零”

发生。

2.确保疫情防控措施调整转段平稳有序。岁末年初，又恰好遇上疫情社会面感染高峰，各央企南方公司、项目指挥部要进一步加强施工现场安全质量管理，继续履行防疫责任，不麻痹、不懈怠，认真做好自身健康第一责任人。坚持生命至上，坚持科学防治，用心用情用力做好现场人员疫情防控工作，加强健康知识科普宣传，引导大家注意个人防护，提高服务意识，确保参建人员有序返乡。

3.加强信访维稳工作。针对当前国满件、信访、讨薪等快速增长的态势，各央企南方公司要发挥集团资源优势，挺进前线、统筹全局、做好管控。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信访和舆情工作的重要性，及时化解矛盾、调处纠纷，对现场管理、施工人员情绪不稳定、思想松懈、麻痹大意等不安全行为要及时辅导、纾解。

4.全面清理已开通线路的临时驻地及施工围挡。各央企南方公司、项目指挥部加快梳理和移交已开通线路的临时驻地及施工围挡地块，能拆除的全部拆除，尽快办理移交手续。

二、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管理办法规定，对各项目指挥部的考评分进行加权计算，得出各合同单位的季度评分。

（一）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考核结果

（1）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90.19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13	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9.45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88.28	4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83.01	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82.90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1.72	7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8.05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7.79	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76.72	3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5.54	4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4.78	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74.66	6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65.16	7

(3) 资金监管管理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82.00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81.00	2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9.00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78.00	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6.00	5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5.00	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74.00	7

(二) 四期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	----	------

12 号线（中国电建）	88.46	1
14 号线（中国中铁）	88.36	2
6 号线支线（中国交建）	84.18	3
13 号线（中国建筑）	83.65	4
16 号线（中国铁建）	70.08	5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14 号线（中国中铁）	80.45	1
6 号线支线（中国交建）	70.50	2
12 号线（中国电建）	69.28	3
13 号线（中国建筑）	69.06	4
16 号线（中国铁建）	28.98	5

(三) 三期及枢纽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8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91.52	1
黄木岗枢纽（中国中铁）	89.79	2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87.49	3
大运枢纽（中国中铁）	85.75	4
岗厦北枢纽（中国中铁）	85.15	5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黄木岗枢纽（中国中铁）	81.05	1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77.04	2

岗厦北枢纽（中国中铁）	76.44	3
8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75.05	4
大运枢纽（中国中铁）	68.64	5

（四）四期调整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12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92.85	1
3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91.05	2
13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90.92	3
11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89.34	4
16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86.51	5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85.83	6
7号线二期（中水电十一局）	84.71	7
上水径停车场（中铁上海局）	84.56	8
13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83.63	9
8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83.43	10

（2）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12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90.74	1
3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84.73	2
13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82.25	3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77.73	4
11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77.55	5
16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75.25	6

13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72.38	7
上水径停车场（中铁上海局）	72.25	8
7号线二期（中水电十一局）	71.50	9
8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67.20	10

(五) 代建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14号线管廊1标（中国中铁）	98.06	1
16号线管廊1标（中国铁建）	92.75	2
12号线管廊（中国电建）	87.22	3
16号线管廊3标（中国铁建）	85.95	4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13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83.39	5
14号线管廊2标（中国能建）	81.72	6
16号线管廊2标（中冶城投）	81.51	7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14号线管廊1标（中国中铁）	94.27	1
16号线管廊1标（中国铁建）	89.78	2
12号线管廊（中国电建）	80.62	3
16号线管廊3标（中国铁建）	79.90	4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13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73.15	5
14号线管廊2标（中国能建）	70.88	6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64.16	7
-------------------	-------	---

四、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考核情况

（一）总体情况及存在问题

本季度绝大多数单位监测、测量管理工作能够按照合同及规范要求进行，人员、仪器、方案、管理制度、成果报告等基本符合要求。但部分单位成果报告的规范程度仍有待提高，报告代签字现象较多。监测点保护不到位、标识牌缺失等问题普遍存在，有些工点监测点破坏、占压等比例较高。部分地表监测点在车流量大的疏散路上，作业时防护不到位，无专人防护。控制测量检测单位对于盾构姿态超限跟踪处理不及时，未形成闭合。

（二）第三方监测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2.33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1.56	2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0.33	3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89.56	4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89.22	5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8.44	6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88.33	7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87.67	8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87.11	9

（三）控制测量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2.22	1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92.00	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1.44	3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1.11	4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0.89	5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90.56	6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89.56	7

五、整改要求

各被考核单位要高度重视附件中指出的问题，请在2023年1月30日前逐项落实整改，务必将整改落实情况逐级复查确认，并报考核组确认备案。考核组将在下一季度考核时跟踪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并纳入下一季度考核中。

各单位同时还要针对存在问题，举一反三，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彻底排查整治各类隐患，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增强履约能力，充分发挥大型国企资金、技术、行政管理优势、围绕建设责任状目标，始终坚持工程建设进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有机统一，全面保证工程建设各项目标如期实现。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7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0日印发

(共印2份)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2〕345 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 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 2022 年二季度 考核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按照《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单位考核管理办法（2021 修订）》要求，深铁建设基于 23 个合同项目的检查对参与深圳地铁建设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进行了 2022 年二季度考核，现将考核情况通报如下：

一、工程建设完成情况

（一）投资完成情况

截至 6 月底，7 家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二季度完成投资

- 1 -

73.96 亿元，完成二季度计划 72.82 亿元的 102%，年累完成投资 133.01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 246.81 亿元的 54%。其中，中国中铁二季度完成投资 22.10 亿元（93.9%）；中国铁建二季度完成投资 19.78 亿元（113%）；中国电建二季度完成投资 11.50 亿元（98.5%）；中国建筑二季度完成投资 13.91 亿元（104%）；中国交建二季度完成投资 3.31 亿元（112%）；中国中冶二季度完成投资 1.46 亿元（95%）；中国能建二季度完成投资 1.87 亿元（86%）。

（二）安全质量生产情况

二季度深铁建设开展了“三防”、起重吊装、盾构施工、车站主体结构防水质量、高处作业、项目管理人员实质性现场带班等专项检查，累计下发整改通知单 2058 份，扣除违约金 351.25 万元，约谈安全质量管理较差单位 8 家，对 221 名不良带班人员进行通报批评，其中 7 名被清退深圳地铁。二季度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现场风险隐患突出，整治落实不力，下一步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1. 真抓实干、强化检查力度。各央企南方公司、项目指挥部要加强对夜间、节假日作业的值班检查，对于安全质量问题要敢抓敢管、动真碰硬，清退不合格材料，纠治施工过程中的不良习惯；核查工地周边、施工便道、隧道洞口、高边坡、基坑、竖井、围堰等结构是否稳定；核查起重设备、临时设施、支架、脚手架等基础稳定、承载情况；坚决整治不顾安全盲目赶工、抢进度行为。

2. 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各央企南方公司、项目指挥部要进一步加强施工现场安全质量管理，确保施工现场有便捷的应急通道，并配备充足的消防器材，重视施工点作业环境，提高施工照明亮度；严防高空坠落、物体打击、触电、火灾等事故发生。

3. 加强信访维稳工作。针对当前国满件、信访、讨薪等快速增长的态势，各央企南方公司要发挥集团资源优势，挺进前线、统筹全局、做好管控。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做好信访和舆情工作的重要性，及时化解矛盾、调处纠纷，对现场管理、施工人员情绪不稳定、思想松懈、麻痹大意等不安全行为要及时辅导、纾解。

4. 加强文明施工管理。各央企南方公司、项目指挥部须提高对工地沿线、出入口、围挡日常清洁管理的重视程度，加快四期工程收边收尾工作，加强占道施工、绿化迁移文明施工管理，助力深圳文明城市创建。

5. 持续加强疫情防控不松懈。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常态化持续做好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对新进场人员以及近期异地返深人员要严格排查管理；严格落实现场生活区、办公区、施工区卡口查验管理；持续强化白名单管理。

二、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检查考核情况

（一）2022 年一季度问题闭合情况

2022 年一季度检查发现问题 25 项，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前，各单位完成问题整改 21 项，其中岗厦北枢纽、16 号线、5

号线西延、14管廊2标各1项问题未按期整改，请上述单位针对问题，举一反三，8月30日前完成整改闭环，整改情况纳入三季度考核。

（二）2022年二季度检查存在问题

二季度检查发现问题71项，主要问题如下：

1. 现场巡检问题：

（1）变更管理混乱、资料未及时上传平台（12号线安装三工区、14管廊2标）；

（2）问题整改未闭合（12号线安装一工区、3号线东延一工区、5号线西延、14管廊2标）；

（3）“两制”项目经理培训未完成（12号线安装一工区、16号线二工区站后、3号线东延一工区、3号线东延二工区、14管廊2标）；

（4）“两制”培训率低（16号线二工区、3号线东延一工区、3号线东延二工区、14管廊2标）；

（5）现场文明施工差（12号线一工区、12号线二期、16号线二工区、13管廊、14管廊2标）；

（6）占道施工管控较差，道路管养不到位（13管廊、13号线北延、16号线、6号线支线二期、14号线、14管廊2标）；

（7）盾构机准入管理程序不完善（3号线东延二工区、8号线二期一工区）；

（8）发生多起阻工、讨薪等维稳事件，损害地铁形象

(14 管廊 2 标);

(9) 汛期预警后, 现场防汛措施落实不到位(12 管廊)。

2. 信息化建设管理存在问题:

(1) 主要管理人员考勤不达标(12 号线七工区、16 号线二期九工区、五工区、岗厦北枢纽、14 号线安装五工区、轨道一工区);

(2) 高龄人员未退场(12 号线七工区、13 号线、16 号线二期、3 号线东延、6 号线支线、14 号线、14 管廊 2 标);

(3) 视频监控在线率低(13 号线北延、14 号线、岗厦北枢纽、13 管廊);

(4) BIM 平台视频监控绑定模型较低(岗厦北 0%、16 号线 40%、黄木岗 57%、5 号线西延 57%、8 号线三期 58%、大运枢纽 73%)。

三、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管理办法规定, 对各项目指挥部的考评分进行加权计算, 得出各合同单位的季度评分。

(一) 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87.79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84.29	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83.96	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2.83	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2.30	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77.63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5.70	7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71.03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63.15	2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1.83	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61.42	4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60.12	5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9.11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5.32	7

(3) 资金监管管理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98.00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97.00	2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5.00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94.00	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3.00	5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1.00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90.00	7

(二) 四期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16 号线 (中国铁建)	84.94	1
14 号线 (中国中铁)	84.77	2

12 号线（中国电建）	83.00	3
13 号线（中国建筑）	80.40	4
6 号线支线（中国交建）	70.44	5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14 号线（中国中铁）	62.30	1
16 号线（中国铁建）	62.23	2
12 号线（中国电建）	61.45	3
13 号线（中国建筑）	60.82	4
6 号线支线（中国交建）	37.01	5

(三) 三期及枢纽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黄木岗枢纽（中国中铁）	86.73	1
8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83.91	2
岗厦北枢纽（中国中铁）	81.19	3
大运枢纽（中国中铁）	80.86	4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79.20	5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8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65.44	1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64.84	2
黄木岗枢纽（中国中铁）	63.74	3
岗厦北枢纽（中国中铁）	62.46	4

大运枢纽（中国中铁）	59.30	5
------------	-------	---

（四）四期调整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3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93.52	1
16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89.69	2
13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87.26	3
7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86.74	4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85.62	5
11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84.93	6
12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82.17	7

（2）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3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81.65	1
7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75.24	2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74.87	3
16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74.73	4
13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65.47	5
11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65.33	6
12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59.54	7

（五）代建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综合排名
16号线管廊1标（中国铁建）	86.87	1

14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中铁）	83.84	2
12 号线管廊（中国电建）	83.04	3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80.27	4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75.82	5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75.70	6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分数	安质排名
16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铁建）	71.72	1
12 号线管廊（中国电建）	64.51	2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63.67	3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56.57	4
14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中铁）	55.36	5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55.32	6

四、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考核情况

(一) 总体情况及存在问题

本次季度考核以日常履约和季度抽查形式进行，抽查涵盖线路为 3 号线四期、12 号线二期、13 号线二期、16 号线二期及共建管廊工程等。各单位监测、测量管理工作能够按照合同及规范要求进行，人员、仪器、方案、管理制度、成果报告等基本符合要求，但个别单位成果报告的规范程度仍有待提高，存在监测点保护不到位、标识牌缺失等问题。个别单位未按深铁建设监测等相关管理办法及设计图纸做好

监测点位的埋设等现象，希望各单位加强资源投入，及时报送信息。

(二) 第三方监测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4.89	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4.56	2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4.33	3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2.78	4
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2.67	5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92.33	6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2.11	7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2.00	8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89.78	9

(三) 控制测量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分数	排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5.44	1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4.67	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94.56	3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94.44	4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94.33	5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94.22	6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3.67	7

五、整改要求

各被考核单位要高度重视附件中指出的问题，请在 2022

年7月30日前逐项落实整改，务必将整改落实情况逐级复查确认，并报考核组确认备案。考核组将在下一季度考核时跟踪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并纳入下一季度考核中。

各单位同时还要针对存在问题，举一反三，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彻底排查整治各类隐患，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增强履约能力，充分发挥大型国企资金、技术、行政管理优势、围绕建设责任状目标，始终坚持工程建设进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有机统一，全面保证工程建设各项目标如期实现。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7月26日印发

(共印2份)

- 11 -

5.4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5 号线工程听海路站-西丽火车站（不含）第三方监测和自动化监测 15001 标

2024 年度履约（第三方监测排名第三，优胜单位，控制测量排名第四）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5〕46 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第三方监测、 控制测量、信息化应用、造价咨询和 招标代理单位 2024 年度考核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按照《深圳地铁建设工程参建单位安全质量考核管理办法》《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等考核办法的要求，现将各单位年度考核评比结果通报如下：

一、央企单位评比情况

（一）2024 年度央企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排名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

- 1 -

2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2
3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
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4
5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5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
7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7

(二) 2024 年度央企单位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排名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
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3
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4
5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
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6
7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7

(三) 2024 年度央企单位资金管理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排名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
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3
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

5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
7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7

(四) 央企单位评先评优情况:

2024 年度综合优胜合同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安全质量优胜合同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资金管理优秀合同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五) 个人评先评优情况

(1) 杰出管理者: 孙成山 (中国电建);

(2) 优秀管理者: 江致礼 (中国建筑)、李传林 (中国交建)、张宇 (中国铁建)、周学彬 (中国中铁);

(3) 安全质量优秀管理者: 孔令森 (中国电建);

(4) 优秀资金管理者: 李元 (中国电建)、李汶瑾 (中国中铁)。

二、指挥部评比情况

(一) 2024 年度代建工程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14 号线管廊 1 标 (中国中铁)	1	综合优胜指挥部
16 号线管廊 1 标 (中国铁建)	2	综合优胜指挥部
16 号线管廊 2 标 (中冶城投)	3	/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4	/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5	/
16 号线管廊 3 标（中国铁建）	6	/

(二) 2024 年度代建工程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14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中铁）	1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16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铁建）	2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3	/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4	/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 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5	/
16 号线管廊 3 标（中国铁建）	6	/

(三) 2024 年度三期及四期工程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1	综合优胜指挥部
13 号线（中国建筑）	2	/

(四) 2024 年度三期及四期工程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1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13 号线（中国建筑）	2	/

(五) 2024 年度四期调整工程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3 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1	综合优胜指挥部

12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2	综合优胜指挥部
8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3	综合优胜指挥部
7号线二期（中水电十一局）	4	/
11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5	/
16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6	/
上水径停车场（中铁上海局）	7	/
13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8	/
13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9	/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10	/

(六) 2024年度四期调整工程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3号线四期（中国铁建）	1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12号线二期（中国电建）	2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8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3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16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4	/
上水径停车场（中铁上海局）	5	/
13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6	/
7号线二期（中水电十一局）	7	/
11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8	/
13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9	/
6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10	/

(七) 2024 年度五期工程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15 号线 15101 标 (中国电建)	1	综合优胜指挥部
25 号线一期 (中国建筑)	2	综合优胜指挥部
20 号线二期 (中国交建)	3	综合优胜指挥部
15 号线 15101-1 标 (中国中铁)	4	/
17 号线 17102 标 (中国铁建)	5	/
22 号线一期 (中国中铁)	6	/
17 号线 17101 标 (中国铁建)	7	/
17 号线 17103 标 (中国交建)	8	/
西丽枢纽 1 标 (中国建筑)	9	/

(八) 2024 年度五期工程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15 号线 15101 标 (中国电建)	1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20 号线二期 (中国交建)	2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17 号线 17102 标 (中国铁建)	3	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
25 号线一期 (中国建筑)	4	/
17 号线 17101 标 (中国铁建)	5	/
15 号线 15101-1 标 (中国中铁)	6	/
17 号线 17103 标 (中国交建)	7	/
西丽枢纽 1 标 (中国建筑)	8	/

22 号线一期（中国中铁）	9	/
---------------	---	---

(九) 2024 年度“综合优胜指挥部”：15 号线 15101 标（中国电建）、25 号线（中国建筑）、20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3 号线四期（中国铁建）、12 号线二期（中国电建）、8 号线三期（中国中铁）、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14 管廊 1 标（中国中铁）、16 管廊 1 标（中国铁建）。

(十) 2024 年度“优秀项目管理者”：黄胜、张志永（15 号线 15101 标），孙贵华、张锋（25 号线），张世豪、林蓬勃（20 号线二期），邵昱、张百岩（3 号线四期），袁少波、左剑勇（12 号线二期），王成东、李俊杰（8 号线三期），陈学鹏、李剑（5 号线西延），杨革、张韦华（14 管廊 1 标），杜万强、丁昱铭（16 管廊 1 标）。

(十一) 2024 年度“安全质量优胜指挥部”：15 号线 15101 标（中国电建）、20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17 号线 17102 标（中国铁建）、3 号线四期（中国铁建）、12 号线二期（中国电建）、8 号线三期（中国中铁）、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14 管廊 1 标（中国中铁）、16 管廊 1 标（中国铁建）。

(十二) 2024 年度“安全质量优秀项目管理者”：王保国（15 号线 15101 标）、马欣生（20 号线二期）、朱占利（17 号线 17102 标）、阚玉峰（3 号线四期）、杨来顺（12 号线二期）、刘钦文（8 号线三期）、孟柯（5 号线西延）、邓贺鹏（14 管廊 1 标）、赵锐（16 管廊 1 标）。

三、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考核情况

(一) 第三方监测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	优胜单位
2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2	优胜单位
3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3	优胜单位
4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	/
5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	/
6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6	/
7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	/
8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8	/
9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	/

2024 年度“第三方监测优胜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优秀测量工程师”：李振昌（中国铁设）、郭旭（深勘）、张伟帆（工勘岩土）。

（二）控制测量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序号	单位名称	排名	备注
1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优胜单位
2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	优胜单位
3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	/
4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4	/
5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5	/

2024 年度“控制测量检测优胜单位”：北京城建勘测设

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优秀测量工程师”：詹鹏（北京城建）、方成龙（中铁六院）。

四、信息化应用相关单位

信息化应用优秀设计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化应用优秀施工单位：中铁南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 号线二期 20111 标土建一工区（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信息化应用优秀设备供应商：卡斯柯信号有限公司；

信息化应用优秀监理单位：15 号线 15508 标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

优秀造价咨询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袁超（北京城建）、王立勇（铁四院）、刘小丹（深圳建锋）；

优秀咨询造价工程师：张继伟（北京城建）、余轲（铁四院）、刘辉明（深圳广诚）、刘皓（深圳建锋）、邓振宇（深圳航建）、谢海宁（北京城建）；

优秀招标代理工程师：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李璐，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吴孟婷、冯赵昕。

各参建单位攻坚克难、砥砺前行，为工程建设付出了极大的努力和辛劳，确保了各项目顺利推进。希望受表彰的单

位和个人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在新一年中取得更好成绩！
其它参建单位及广大建设者要以先进为榜样，见贤思齐、奋
起直追，全力推进深圳地铁工程建设，努力保证各项建设目
标如期实现，共同为深圳轨道交通事业做出新贡献！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5年1月15日印发

(共印1份)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被评为深圳地铁2024年度建设工程
第三方监测优胜单位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5〕165 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 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 2025 年一季度 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按照《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等办法要求，深铁建设对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进行了 2025 年一季度考核，考核组根据各项目日常管理情况、进度投资、安全质量、信息化工作、资金管理、信访维稳等方面进行了考核，现将季度考核结果及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 1 -

一、工程建设完成情况

（一）投资完成情况

2025年一季度，各央企单位完成投资24.02亿元，占季度计划23.94亿元的100%。

其中，中国中铁完成投资4.52亿元（94%）；中国铁建完成投资7.21亿元（105%）；中国电建完成投资5.02亿元（101%）；中国建筑完成投资2.96亿元（108%）；中国交建完成投资2.98亿元（105%）；中国中冶完成投资0.04亿元（100%）；特区建工完成投资1.28亿元（110%）；中国能建完成0亿元（0%）。

（二）安全质量生产情况

2025年一季度，安全生产重点工作组织参建单位开展“三层三级”、“治本攻坚”行动及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开展情况。质量管理提升专项行动、危险作业提级管控、“三防”工作、地下管线设施保护、“一带一帽”“一栏一网”、“五不动工”管理措施、“网格化”安全管理、作业清单及作业票管理、施工现场视频监控全覆盖落实情况。施工方案编制、审查、论证、交底、实施、检查等全链条管理情况。主要管理人员在岗及带班履职情况。机械设备安装、拆除、进场验收、维护、保养、使用等管理情况。轨行区安全、消防安全、高处作业、临时用电、危大工程安全质量管理情况。燃气设施保护及安全使用情况。站后工程施工、交通疏导道路及永久道路恢复施工质量管理情况。地面坍塌防治、空洞探测、注浆加固落实情况。遗留、甩项、收尾、零星、小散

作业管理情况。扬尘防控、治污保洁和生态文明建设情况。

（三）信访维稳情况

25年一季度各央企的信访情况：一季度（138件）环比2024年四季度（90件）上升53%；其中市信访局90件，一季度（98件）环比2024年四季度（80件）上升22.5%。涉法涉诉件占比0%（0件），不予受理件占比2%（3件）。从信访件数量来看，第一季度涉及深铁建设信访事项环比2024年四季度出现了上升。第一季度主要集中在中铁建南方39件，占比28%；中建南方33件，占比24%；中铁南方28件，占比20%；中电建南方12件，占比9%；特区建工5件，占比4%。

二、央企单位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管理办法规定，对各项目指挥部的考评分进行加权计算，得出各合同单位的季度评分。

（一）央企单位考核结果

（1）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8
--------------	---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8

(3) 资金监管管理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4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7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8

(二) 往期及其他同步建设在建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	----

8 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1
16 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2
13 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3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4
13 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5
6 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6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7
14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中铁）	8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9
16 号线管廊 3 标（中国铁建）	10
11 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11
13 号线（中国建筑）	12
16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铁建）	13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14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8 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1
16 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2
13 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3
6 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4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5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6
13 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7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8

11 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9
13 号线（中国建筑）	10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11
16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铁建）	12
14 号线管廊 1 标（中国中铁）	13
16 号线管廊 3 标（中国铁建）	14

（三）五期工程

（1）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20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1
17 号线 17102 标（中国铁建）	2
27 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3
25 号线一期（中国建筑）	4
22 号线一期（中国中铁）	5
17 号线 17103 标（中国交建）	6
17 号线 17101 标（中国铁建）	7
西丽枢纽（中国建筑）	8
15 号线 15101 标（中国电建）	9
15 号线 15101-1 标（中国中铁）	10
29 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11
19 号线一期（特区建工）	12
32 号线一期（中国能建）	13

（2）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17 号线 17102 标（中国铁建）	1
20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2
17 号线 17101 标（中国铁建）	3
17 号线 17103 标（中国交建）	4
西丽枢纽（中国建筑）	5
27 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6
22 号线一期（中国中铁）	7
15 号线 15101-1 标（中国中铁）	8
32 号线一期（中国能建）	9
19 号线一期（特区建工）	10
25 号线一期（中国建筑）	11
29 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12
15 号线 15101 标（中国电建）	13

三、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考核情况

（一）第三方监测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6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7

- 7 -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8
------------------	---

(二) 控制测量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2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4

四、下步工作要求

各单位同时还要针对存在问题，举一反三，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彻底排查整治各类隐患，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增强履约能力，充分发挥企业技术、行政管理优势、围绕建设责任状目标，始终坚持工程建设进度、安全、质量、文明施工有机统一，全面保证工程建设各项目标如期实现。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5日

（联系人：李玉琼 联系电话：13760348058）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5年4月16日印发

（共印1份）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深铁建设〔2025〕422号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 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招标代理单位 2025年三季度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相关单位：

按照《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单位考核管理办法》等办法要求，深铁建设对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单位、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进行了2025年三季度考核，考核组根据各项目日常管理情况、进度投资、安全质量、信息化工作、资金管理、信访维稳等方面进行了考核，现将季度考核结果及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 1 -

一、工程建设完成情况

（一）投资完成情况

2025年三季度，各央企单位完成投资56.51亿元，占季度计划56.58亿元的99.9%。

其中，中国中铁完成投资14.1亿元（99.9%）；中国铁建完成投资9.68亿元（95.7%）；中国电建完成投资13.21亿元（103%）；中国建筑完成投资7.93亿元（117%）；中国交建完成投资6.97亿元（93%）；特区建工完成投资3.46亿元（107%）；中国中冶完成投资0.32亿元（103%）；中国能建完成0.84亿元（47%）。

（二）安全质量生产情况

2025年三季度深铁建设组织了机械设备、交通疏导道路及占道施工、临时用电、消防、环保水保治污保洁和生态文明建设等专项检查，邀请第三方专家开展了防灾减损检查和第三方专业巡查。全面识别梳理五期工程安全风险，邀请行业专家完成了再次评估。组织开展了龙门吊防倾覆及人员疏散应急演练。提前部署、采取有效措施完成“米娜”“桦加沙”台风的防御工作。围绕“加强全面质量管理、促进质量强国建设”主题开展了质量月系列活动。

（三）信访维稳情况

2025年三季度各央企的信访情况：三季度（55件）环比2025年二季度（61件）下降9.84%；其中市信访局37件，三季度（37件）环比2025年二季度（31件）上升19.35%。从信访件数量来看，第三季度涉及深铁建设信访事项环比

2025年二季度出现了下降9.84%。第三季度主要集中在中铁建10件，占比18%；中国中铁9件，占比16%；中国中冶8件，占比15%；中国交建6件，占比11%；中国电建5件，占比9%；中国建筑5件，占比9%；特区建工3件，占比6%；中国能建2件，占比4%。

二、央企单位考核结果

根据考核管理办法规定，三季度对13号线北段、14号线管廊1标及16号线管廊1标仅进行了考核，未进行排名；对其他在建项目的各项目指挥部进行了考核，并对考评分进行加权计算，得出各合同单位的季度评分。

（一）央企单位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7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

（2）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7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

(3) 资金监管管理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
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4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5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7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8

(二) 往期及其他同步建设在建工程标段考核结果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16 号线二期 (中国铁建)	1
6 号线支线二期 (中国交建)	2
13 号线二期北延 (中国建筑)	3
11 号线二期 (中国中铁)	4
16 号线管廊 3 标 (中国铁建)	5
13 号线南延 (中国电建)	6
5 号线西延 (中国铁建)	7
8 号线三期 (中国中铁)	8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9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10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11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16 号线二期（中国铁建）	1
6 号线支线二期（中国交建）	2
16 号线管廊 3 标（中国铁建）	3
13 号线南延（中国电建）	4
13 号线二期北延（中国建筑）	5
5 号线西延（中国铁建）	6
11 号线二期（中国中铁）	7
8 号线三期（中国中铁）	8
14 号线管廊 2 标（中国能建）	9
科苑大道地下空间及 13 号线管廊（中冶华南）	10
16 号线管廊 2 标（中冶城投）	11

(三) 五期工程

(1) 综合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22 号线一期（中国中铁）	1
15 号线 15101 标（中国电建）	2
17 号线 17102 标（中国铁建）	3
20 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4
17 号线 17103 标（中国交建）	5

17号线 17101 标（中国铁建）	6
25号线一期（中国建筑）	7
27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8
西丽枢纽（中国建筑）	9
29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10
15号线 15101-1 标（中国中铁）	11
32号线一期（中国能建）	12
19号线一期（特区建工）	13

(2) 安全质量考核排名:

合同标段	排名
17号线 17102 标（中国铁建）	1
22号线一期（中国中铁）	2
17号线 17103 标（中国交建）	3
20号线二期（中国交建）	4
15号线 15101 标（中国电建）	5
15号线 15101-1 标（中国中铁）	6
西丽枢纽（中国建筑）	7
29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8
27号线一期（中国铁建）	9
25号线一期（中国建筑）	10
17号线 17101 标（中国铁建）	11
19号线一期（特区建工）	12
32号线一期（中国能建）	13

三、第三方监测单位和控制测量单位考核情况

(一) 第三方监测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4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5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
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8
北京市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

(二) 控制测量单位综合考核排名

单位名称	排名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4

四、招标代理单位考核情况

根据《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代理 2025-2028 年服务采购合同》以及《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代理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考核工作小组对招标代理单位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了检查；考核小组认为，本季度深圳市建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总体履约情况良好，能高度配合和积

极沟通工作事项，2025年三季度得分97分。

五、下一步工作要求

三季度五期工程进度投资方面完成不理想；档案方面平均分76分，扣分情况较多；14号线管廊1标、13号线南段的前期工程恢复阶段结算工作较滞后；收尾工作推进中，8号线二期及16号线的前期工程移交工作无实质性进展，各单位应重点关注并提升相关管理工作。其他单位应积极借鉴先进典型的经验，如22号线的资金管理，同时深入剖析存在的问题，采取举一反三的策略，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务必彻底排查并整治各类安全隐患，进一步规范盾构机管理、信访维稳、两制、建筑废弃物、资金等项目管理流程，不断提升履约能力。四季度，全体参建人员要树牢“只争朝夕”的紧迫意识，强化“勇挑大梁”的发展责任，全力攻坚克难四季度，确保顺利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为轨道交通发展大局挑重担、扛重责、作贡献。

特此通报。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4日

(联系人：李玉琼 电话：13760348058)

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群综合部

2025年10月16日印发

(共印1份)

5.5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深圳港港口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原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置业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3年11月17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甲级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李红波		项目团队及联系方式	李凯(项目负责人)、王小湖(技术负责人)、阮灿辉(监测专业负责人)、杨文兵(监测组长)等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置换用地基坑工程监测、边坡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承包范围	边坡支护监测、基坑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港后方陆域西南片区01-01地块		工程合同价	176.060757(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3.11.17	实际竣工日期	/	实际工期	/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4
履约质量					45
履约进度					12
配合与协调					15
合计					86
备注: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从签订合同至2024年12月31日止 期间能积极配合我司完成监河工作。王斌 刘保华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5.6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基坑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深圳市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建设单位名称 (评价单位)	深圳市东海江屋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7月31日至2025年3月31日	
承包商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甲级测绘资质等	
法定代表人 及联系方式	李红波		项目团队 及联系方式	李凯(项目负责人)、张伟帆(技术负责人)、王小湖(岩土专业负责人)、阮灿辉(监测专业负责人)、杨文兵(监测组长)	
企业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工程名称	江屋村二期城市更新雅园建设项目基坑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承包范围	基坑工程监测及建筑变形监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		工程合同价	1521025.56元	
合同开工日期	/	合同竣工日期	/	合同工期	/
实际开工日期	2024.7.31	实际竣工日期	/	实际工期	/
四、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 项 内 容				得 分	
机构人员配备				12	
履约质量				40	
履约进度				15	
配合与协调				20	
合计				87	
备注: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对该承包商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整体履约情况良好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6 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不评审）

不良行为记录情况

序号	企业不良行为记录情况统一查询口径	备注
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 http://jzsc.mohurd.gov.cn/home;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http://zxgk.court.gov.cn/;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3	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警示 http://zjj.sz.gov.cn/bsfw/cxzy/;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4	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不良行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6.1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用建设-不良行为”查询截图

http://jzsc.mohurd.gov.cn/home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Building Market Supervision and Administrat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main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The search bar is set to '不良行为' (Bad Behavior) under the '行为性质' (Behavior Nature) filter. The search criteria are: 征信对象: 全部 (Credit Object: All), 工程建设企业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Enterprise), 从业人员 (Staff); 行为性质: 全部 (Behavior Nature: All), 良好行为 (Good Behavior), 不良行为 (Bad Behavior); 诚信记录主体: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Credit Record Subject: Shenzhen Geotechnical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实施部门名称: 请输入内容 (Implementation Department Name: Please enter content). The search results table is empty, displaying a '暂无数据' (No data) message.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6.2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综合查询被执行人” 查询截图

http://zxgk.court.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被执行人信息查询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执行法院范围: 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
验证码: gt2g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法院 (包含地方各级法院) 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2034777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使用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促进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执行案件信息,充分发挥执行案件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服务作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最高人民法院从2009年3月30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可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2007年1月1日以后新收及此前未结的执行实施案件的被执行人信息。现就有关事项申明如下:

- 一、被执行人信息由执行法院录入和审核,若有关当事人对相关信息内容有异议的,可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平台信息异议处理的若干规定](#)》向执行法院书面申请更正。
- 二、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三、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四、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五、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最高人民法院
二〇〇九年三月三十日

6.3 “深圳市住房与建设局官网-行政处罚+红色警示”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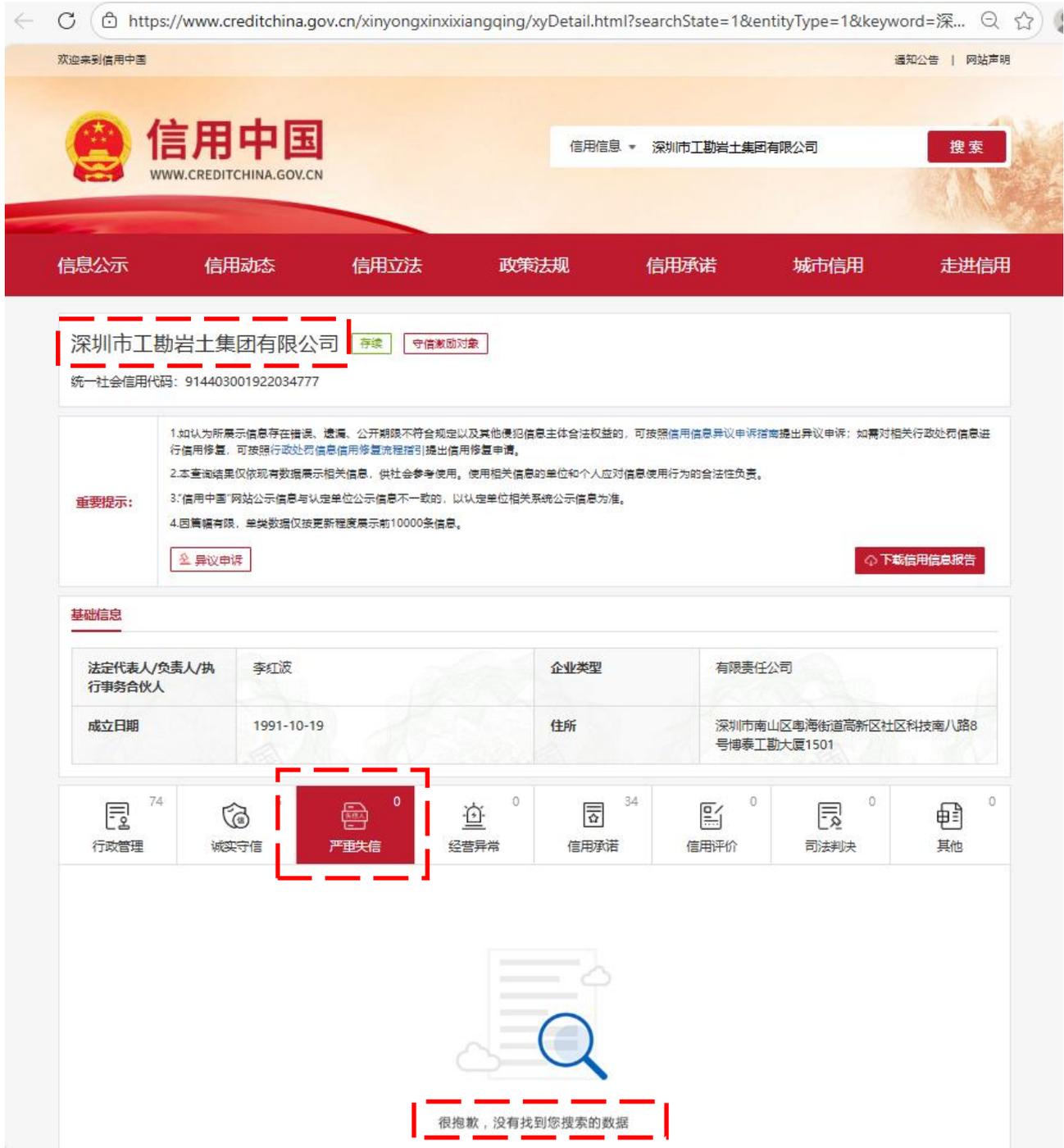
http://zjj.sz.gov.cn/bsfw/cxzy/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The breadcrumb trail is: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专题专栏 > 信用信息双公示. The main heading is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信用信息双公示专栏'. There are three tabs: '行政处罚'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行政许可' (Administrative Licensing), and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Administrative Penalty Credit Restoration Process). The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tab is selected, and the search results for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otechnical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are displayed. The search bar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and a '查询' (Search)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are links for '异议申请' (Objection Application), '查看事项目录' (View Item Directory), and '数据下载: 行政处罚基本信息.xls' (Data Download: Administrative Penalty Basic Information.xls). A table with columns '案件名称 (行政相对人)' (Case Name (Administrative Relative)), '处罚决定日期' (Penalty Decision Date), and '发布日期' (Release Date) is shown. The table contains one row with the text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No matching records found).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interface for red warnings. The breadcrumb trail is: 当前位置: 首页 > 工程建设服务 > 红色警示. The main heading is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There are four tabs: '红色警示' (Red Warning), '行政许可' (Administrative Licensing), '行政处罚' (Administrative Penalties), and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 (Administrative Penalty Credit Restoration Process). The 'Red Warning' tab is selected, and the search results for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Shenzhen Geotechnical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are displayed. The search bar contains the company name and a '查询' (Search) button. Below the search bar, there are links for '导出xls' (Export to XLS), '导出json' (Export to JSON), and '导出xml' (Export to XML). A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Serial Number), '责任主体' (Responsible Entity), '警示期限' (Warning Period), '警示事由' (Warning Reason), and '警示部门' (Warning Department) is shown. The table contains one row with the text '没有找到你要查询的记录' (No records found for your query). Below the table, it says '显示 1 到 0 共 0 记录' (Display 1 to 0 of 0 records).

6.4 “信用中国” 查询截图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ixiangqing/xyDetail.html?searchState=1&entityType=1&keyword=深...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红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1-10-19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行政管理 74 诚实守信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34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xinxiqiangqing/xyDetail.html?searchState=1&entityType=1&keyword=深...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用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红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1-10-19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行政管理 74 诚实守信 5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34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重要提示:

- 1.如认为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可按照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 2.本查询结果仅依现有数据展示相关信息,供社会参考使用。使用相关信息的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 3.“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 4.因篇幅有限,单类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异议申诉

下载信用信息报告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红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1-10-19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行政管理 74	诚实守信 5	严重失信 0	经营异常 0	信用承诺 34	信用评价 0	司法判决 0	其他 0
---------	--------	--------	--------	---------	--------	--------	------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7 其他

7.1 企业信誉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 (A 级) 信息

2024 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2034777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红波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林锦壁	
	身份证号	410522*****3718			身份证号	440524*****7435	
出纳人员	姓名			办税人	姓名	王晓龙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441611*****4412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8 号博泰工勘大厦 1501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得分		97					
年度评价结果		A					
不予评价原因							
外部参考信息		优良记录:					
		不良记录:					
纳税信用评价指标记分记录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记分	
060303		060303. 发现少缴税款行为, 作出补缴税款处理_补税金额 1 万元以上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 1%, 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100202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100203		100203. 往年纳税信用评价级别为 A				命中非经常性指标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南山区税务局

出具日期: 2025 年 04 月 30 日

资信等级证书

深南方评（2025）第 TB909 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被评审为 ***AAA*** 资信

等级，特发此证。

有效期为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三日至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止

重要备注：资信等级在有效期内可能发生改变，请随时向深圳
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查询：0755-8622 0588

 深圳南方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深圳中心支行备案资信评估机构
2025年09月23日

CERTIFICATE OF CREDIT RATING ASSIGNMENT

DATE: **SEP 23, 2025**
NO. **TB909**

THIS IS HEREBY TO CERTIFY

**SHENZHEN GONGKAN
GEOTECHNICAL GROUP CO.,LTD.**

THAT HAS BEEN ASSIGNED TO ***AAA***

Date of Issue: **SEP 23, 2025**

Date of expiry: **SEP 22, 2026**

NOTE: The Assignment may be changed. Welcome to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LTD. for inquiries any time.

 SHENZHEN NANFANG CREDIT RATING CO.,LTD.
Credit rating agencies authorized by the Shenzhen central sub-branch of 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06月01日



公示证书

公示：深圳市工勘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监督机关：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四日

首次公示年度：二〇一二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情况

二〇一三年度	通过年度公示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四年度	通过年度公示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一五年度	通过年度公示 监督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年度	
年度	

注：每年一月份请登录广东工商红盾信息网 (www.gdgs.gov.cn)
查看“守合同重信用”公示活动通知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g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95%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xigongshi/shixinheimingdan/ 95%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信用信息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信息公示
- 信用动态
- 信用立法
- 政策法规
- 信用承诺
- 城市信用
- 走进信用

首页 > 信息公示 > 经营 (活动) 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经营 (活动) 异常名录信息查询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林建勇	5111241977****2617
蒋丙满	3326261966****0017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伙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星河互联集团有限公司	69167076-6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1922034777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黑名单记录主体及编号	黑名单认定依据	认定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暂无数据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诚信记录主体及编号	决定内容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与有效期	操作
 暂无数据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企业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8号博泰工勘大厦1501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失信记录编号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主体	法人姓名	列入名单事由	认定部门	列入日期
--------	------------	------	--------	------	------



暂无数据

zfcg.sz.gov.cn/cjg/cxda/index.html

80%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返回首页

请输入关键词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	------	------	---------------	------	------	------	------	------

暂无数据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严重违法行为记录

企业单位: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	------	------	---------------	------	------	------	------	------

暂无数据

https://shiming.gsxt.gov.cn/%7B5D90C9716C78E07A813B6A20E726479C15AD87460FB87E58CA8B50D96D264DC79E29EFCASB133D8B3AE462EAC098B9F05E8D9D0BC1114329FAE80A60B837A8374A374A37D8DBF44B36CE253377E69C304C5A6ACFD...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989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监管局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决定书文号	违法行为类型	行政处罚内容	决定机关名称	处罚决定日期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监管局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序号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经营异常名录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034777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李红波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南山监管局

成立日期: 1991年10月1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7.2 科技创新能力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1744200135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七日

有效期:三年

批准机关: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044200722

发证时间: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

有效期:三年

批准机关: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GR2023442016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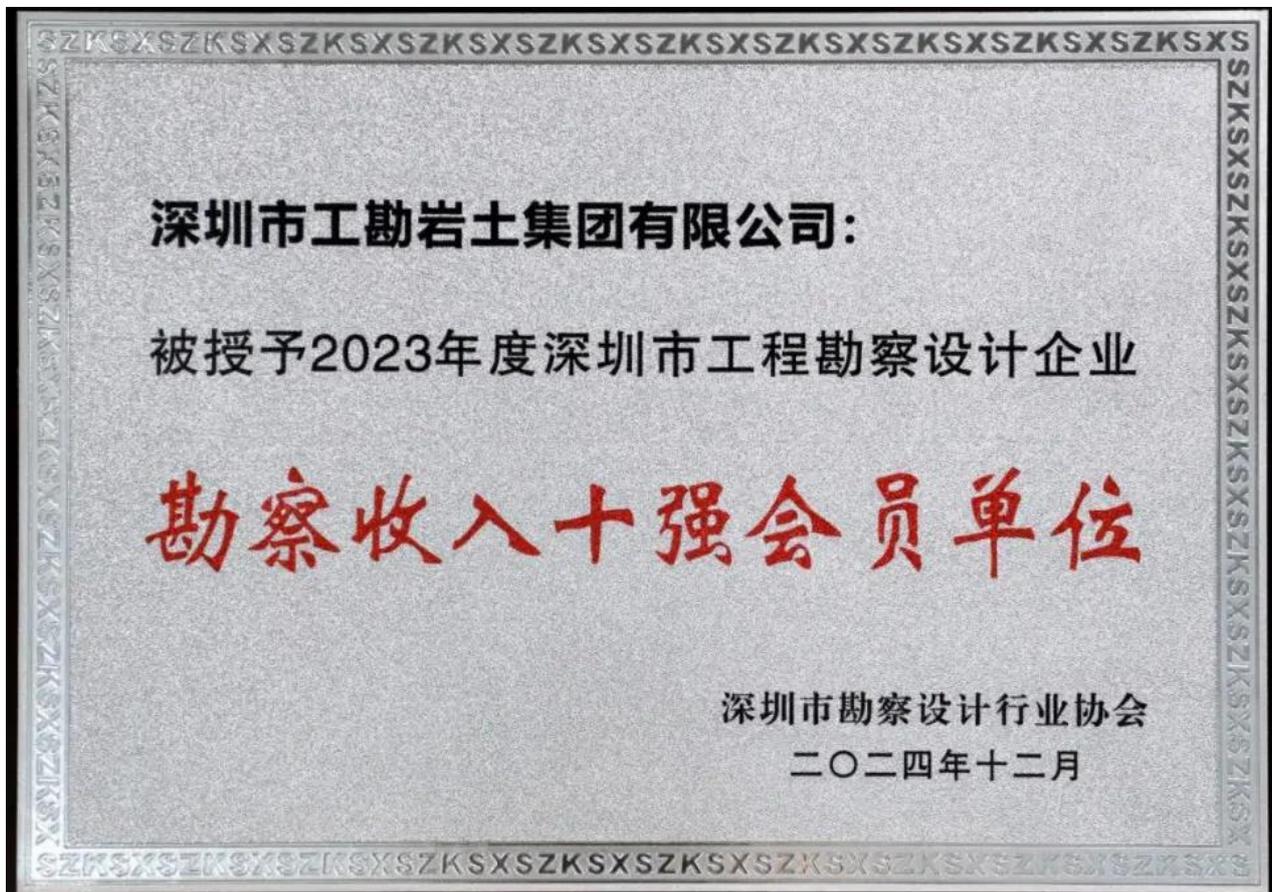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有效期: 三年

批准机关:



7.3 行业知名度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被授予2023年度深圳市工程勘察设计企业

营业收入十强会员单位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被授予2024年度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突出贡献会员单位

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